

《长江经济带创新驱动产业转型升级“十三五”知识产权工作方案》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及 2018 年工作计划

目 录

上海市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及 2018 年工作计划.....	1
江苏省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及 2018 年工作计划.....	5
浙江省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及 2018 年工作计划.....	13
安徽省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及 2018 年工作计划.....	16
江西省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及 2018 年工作计划.....	20
湖北省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及 2018 年工作计划.....	23
湖南省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及 2018 年工作计划.....	29
重庆市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及 2018 年工作计划.....	32
四川省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及 2018 年工作计划.....	37
云南省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及 2018 年工作计划.....	43
贵州省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及 2018 年工作计划.....	47

上海市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及 2018 年工作计划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	2018 年工作计划
推进知识产权领域的改革创新	建立知识产权侵权查处快速反应机制，探索采取委托授权等方式，将查处假冒专利、调处专利纠纷等行政执法权下放至区县。	1. 加快推进中国（浦东）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筹建工作，完成办公场地装修、人员招聘培训、信息化系统建设对接及专利快速审查申请主体备案库建设等工作，于 2017 年年底提前迎接了国家知识产权局验收。 2. 指导浦东新区制定并落实《关于建立知识产权侵权查处快速反应机制实施意见》。在黄浦、杨浦两区开展委托执法试点，下放查处假冒专利、调处专利纠纷等行政执法权，推动构建市区两级行政执法网络。	1. 中国（浦东）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正式运行，着力打造全产业、全类别、全链条的国家级知识产权功能性平台。 2. 支持指导浦东新区等进一步建立和完善知识产权侵权查处快速反应机制。 3. 实行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扩大委托执法试点范围，在部分区探索采用委托等形式下放专利行政执法权。
	探索建立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和行政保护相衔接的工作体系，完善司法保护、行政监管、仲裁、第三方调解等知识产权纠纷多元解决机制。	1. 完善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在浦东新区等 12 个区推进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试点工作，印发《关于本市开展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工作的若干意见》《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操作指引》《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案例汇编》。 2. 持续强化专利行政保护工作，制定落实《关于严格专利保护的若干意见》的工作方案，加大对展会、电子商务、专业市场的侵权假冒整治力度。	深化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完善“诉调对接”机制，加强调解员队伍建设，加强知识产权纠纷仲裁调解工作。
	整合知识产权信息资源，探索建立集专利、商标、版权等信息和服务于一体的公共服务平台。	完成知识产权“三合一”平台建设课题研究，加强与市发改委等部门的沟通，并多次召开协调会、专家论证会，进一步研究优化知识产权（专利、商标、版权）公共信息和服务平台建设立项方案并拟启动相关申请立项工作。	推动知识产权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建设立项，促进专利、商标、版权等基础信息的互联互通。
	协助国家有关部门制定加强自贸试验区知识产权管理与保护工作的指导意见，推动建立沪津粤闽等自贸试验区知识产权管理与保护合作机制。	1. 加强自贸试验区知识产权制度建设，对上海自贸试验区知识产权三年工作开展总结评估，系统梳理了有关经验做法、问题瓶颈和下步打算。 2. 加强自贸区知识产权工作研究，做好上海自贸试验区知识产权工作经验总结和宣传交流。	加强自贸试验区知识产权工作制度，促进自贸试验区知识产权工作交流与合作。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	2018 年工作计划
推进知识产权领域的改革创新	推进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	1. 认真贯彻国家《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试点总体方案》，分别召开市知识产权联席会议工作会议、区知识产权工作会议和局系统年度工作会议，系统部署有关年度重点工作，印发年度重点工作安排。 2. 支持指导浦东新区进一步总结上海自贸试验区和浦东新区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试点经验，努力为国家知识产权综改探索路径。 3. 支持指导徐汇区根据国家知识产权综合改革试点工作要求，抓紧研究制定知识产权综合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	1. 支持浦东新区深化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 2. 支持徐汇区落实国家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试点工作任务。
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化	按照专业化、市场化、国际化原则组建上海知识产权交易中心	上海知识产权交易中心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正式挂牌启动建设，并于 11 月完成开业整体验收并运行。	加强上海知识产权交易中心建设，打造专业化、市场化、国际化的知识产权运营交易一门式服务平台。
	加强上海高校和科研院所的知识产权管理，强化知识产权申请、运营权责，推动建立专业化的知识产权转移转化机构和职业化人才队伍。	深化试点示范创建工作，新认定专利工作试点、示范事业单位 30 家，指导相关高校院所进一步强化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和队伍建设，促进知识产权成果运用转化。	加强高校和科研院所的知识产权管理工作研究，支持在有需求的高校院所设立专门的技术转移部门，引导专业服务机构深度参与产学研合作。
	推动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发展，建设产业集聚区，鼓励和支持集聚区、行业和企业开展专利布局，实施专利导航试点项目。	完善专利导航工作体系，加强张江国家专利导航产业发展实验区建设，面向重点产业和创新企业实施产业规划类和运营类专利导航项目 10 项。	研究加强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发展，深化专利导航试点工作。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	2018 年工作计划
推动知识产权服务加快发展	上海市制定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的意见。	与市发改委、市商务委、市科委、市工商局、市质量技监局、市版权局联合印发《关于加快上海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的意见》，提出服务业发展的基本思路、主要目标和 20 项具体措施。	继续贯彻落实《关于加快上海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的意见》。
	探索以股权投资等方式扶持专利运营服务机构做大做强。	1. 支持指导上海盛知华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上海硅知识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等国家股权投资知识产权运营机构试点项目承担单位强化运营服务功能。 2. 发挥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作用，支持新诤信等知识产权运营机构做大做强。	1. 加强对盛知华、硅知识产权交易中心等机构的跟踪指导，促进其发展壮大。 2. 以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等为依托，进一步指导有特色的知识产权运营机构做大做强。
	开展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建设，着力培育一批熟悉国际规则，具备实务操作能力和较强竞争力的高端知识产权服务机构。	加大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培育力度，研究促进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品牌化发展的政策措施。	1. 推动知识产权服务中心转型发展，为创新主体提供精准、便捷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 2. 加强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培育。
	推动建立上海知识产权服务业协会和联盟，研究制定知识产权服务业规范，开展知识产权服务业相关领域标准化试点示范建设。	1. 开展知识产权服务业协会建设工作调研，完成《成立上海市知识产权服务行业协会可行性报告》。 2. 指导协会筹建牵头单位做好知识产权服务业协会筹建工作，研究完善协会章程（草案）和协会初步建设方案，酝酿形成上海市知识产权服务行业协会发起人员名单、协会注册文件、协会成立方案及协会章程。	推动市知识产权服务业协会挂牌成立并开展工作，推行实施服务规范标准，促进服务行业规范化发展。
	建设上海漕河泾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示范区，发挥集约效益、辐射效应和引领示范作用。	1. 指导徐汇区和漕河泾开发区继续推进落实漕河泾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示范区建设任务，推进服务业政策体系完善、资源集聚等工作。 2. 推进上海知识产权交易中心、市知识产权服务平台落户集聚区。	支持指导漕河泾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示范区，落实示范区建设任务，强化知识产权服务功能集聚和系统集成。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	2018 年工作计划
营造保障创新的市场环境	探索建立科技创新、知识产权与产业发展相结合的评价指标。加强科技重大专项，科技计划的知识产权全过程管理，建立知识产权评议和知识产权目标评估制度。研究建立知识产权分析评议地方性技术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开发高质量专利评价系统。 2. 深化重大经济活动知识产权评议，完成知识产权评议（专利分析）技术导则研究。 3. 面向政府部门、区县、园区、企业、服务机构等举办知识产权评议研讨、培训活动。 4. 开展“主环焊缝双丝窄间隙埋弧自动焊技术”等 6 项评议试点项目，指导浦东新区、徐汇区、张江园区等实施一批评议试点项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研究建立更加科学的知识产权评价考核体系，提高质量在评价体系中的权重，研究完善知识产权统计等工作。 2. 聚焦创新主体和产业发展需求，实施一批知识产权评议试点项目。
	积极参与和推动长三角地区专利行政执法协作。支持和推动上海知识产权法院建设，探索跨地区知识产权案件异地设立机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积极参与区域专利行政执法协作，加强信息共享及案件移送等工作。 2. 支持上海知识产权法院建设，2016 年，知识产权法院共受理各类知识产权案件 1877 件，同比上升 14.3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长三角专利执法协作机制”、“长江经济带十一省市专利执法协作机制”等为依托，在接收移送案件、协助调查取证、送达法律文书等方面进一步加强执法协作力度，优化执法协作效果。 2. 继续支持上海知识产权法院建设。
拓宽服务创新的投融资渠道	完善知识产权投融资政策，支持银行、证券、保险、信托等机构广泛参与知识产权金融服务，鼓励商业银行开发知识产权融资服务产品。进一步促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完善知识产权融资服务平台，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市场化风险补偿机制。	深化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专利保险试点，2017 年前三季度企事业单位通过专利质押实现贷款超过 5 亿元，有 380 多件专利投保，保险金额近 1000 万元。	搭建专利质押、保险服务平台，鼓励、指导金融机构及企事业单位开展专利质押、保险试点。

江苏省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及 2018 年工作计划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p>推进知识产权领域的改革创新</p>	<p>推动成立知识产权综合改革试点领导小组，制定改革试点方案，推进江苏省以及苏州、常熟、海安、苏州高新区、南京江北新区等市、县和园区率先试点，探索开展知识产权综合管理和执法改革，推动建立独立、统一的知识产权综合管理和行政执法机构。探索知识产权行政管理清单管理模式。</p>	<p>1. 江苏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知识产权综合改革试点工作，省委深改组将推进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试点列入年度工作要点，省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先后 4 次就改革作出重要批示，要求积极争取列入国家试点，加快推进改革工作。2017 年 8 月，苏州市获批列入全国首批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试点。目前，苏州已经形成了改革试点实施方案，尚未提交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p> <p>2. 支持和指导有条件的县市区先行探索体制改革，苏州高新区、南京江北新区率先进行专利、商标、版权管理“三合一”改革，常熟市、海安县将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列入科技创新体制综合改革试点方案，江阴将推进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纳入县级集成改革试点总体方案，形成了省市县联动推进综合管理改革的工作格局。</p>	<p>1. 积极争取国家局、省委省政府支持，加强对苏州改革试点的支持和指导，推动苏州加快改革试点步伐。</p> <p>2. 推动苏州高新区、南京江北新区、常熟、海安等地认真落实改革方案，加快推进改革工作。</p>
<p>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化</p>	<p>加快江苏（国际）知识产权交易中心建设，打造功能完备、交易活跃、在国内外有影响力的专业化知识产权综合交易平台。</p>	<p>2016 年 10 月，江苏国际知识产权运营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成立，负责江苏（国际）知识产权运营交易中心的市场化运营管理工作。目前，苏知中心的基本框架、管理制度、服务团队、交易场所等已经基本到位，并已投入运行，形成了“初创企业支撑计划、创新企业成长计划、优势企业提升计划”为核心的服务产品设计，引导江苏国际知识产权运营交易中心完善数据采集系统、创新业务发展模式，与省技术产权交易市场建立联动机制，实现资源共享、信息互通。</p>	<p>进一步推动江苏国际知识产权运营交易中心在数据信息集聚、服务资源集成、商业模式创新等方面取得突破。以江苏国际知识产权运营交易中心、国家知识产权运营试点单位等为主体，嫁接一批优质知识产权运营机构，加强知识产权协同运用，发挥各运营机构、金融机构优势，形成推动专利运营工作合力。</p>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移转化	<p>推动高校院所建立技术转移中心、建立独立运行的知识产权运营机构。</p>	<p>支持南京理工大学、江苏大学等高校设立专职知识产权管理运营机构，负责本校的知识产权转移转化。南京理工大学在此基础上与知识产权出版社合作，建设了中国高校知识产权运营交易平台，江苏大学成立了市场化运营公司江苏汇智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并面向全省开展运营。同时，通过推行高校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引导东南大学，中国药科大学加强知识产权管理，促进转移转化。</p>	<p>1. 进一步支持中国高校知识产权运营交易平台发展，指导推动运营交易平台的规划实施、团队组建，围绕技术、资金、人才、政策、知识产权等创新要素，基于知识产权出版社数据优势，形成具有高校特色的知识产权互联网交易平台。</p> <p>2. 引导汇智等高校机构创新发展，围绕优势学科开展知识产权运营，引导更多高校加强知识产权管理，开展知识产权权益分配改革，提高高校知识产权转化率。</p>
	<p>开展江苏省知识产权区域布局试点工作，探索建立市场化的知识产权资源配置机制，建设省级知识产权资源布局信息平台 and 知识产权可视化地理信息系统，发布知识产权资源配置导向目录，优化完善服务区域创新驱动发展的知识产权政策体系。</p>	<p>1. 根据江苏知识产权区域布局试点方案，针对全省 13 个设区市、13 个国家高新区、近万家企业、150 多所普通高校、100 多家独立研究机构，开展知识产权资源调查摸底工作，摸清了全省知识产权、创新和产业资源的分布情况。</p> <p>2. 围绕创造潜力、创造能力、运用能力、运用需求和保护管理五大模块，构建了科学合理且切合江苏实际的区域布局资源分析评价模型。通过数据采集、数据处理、资源静态评价、匹配度分析、协调度分析以及区域流动网络分析等六个步骤，厘清了区域产业、科技、教育、知识产权的匹配关系，形成了《江苏省知识产权区域布局资源分析报告》《江苏省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产业知识产权区域布局资源分析报告》《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知识产权区域布局资源分析报告》《镇江市知识产权区域布局资源分析报告》等阶段性成果。</p>	<p>进一步梳理知识产权资源与产业、教育、科技等资源的关系，通过优化分析评价模型，明确江苏产业发展的薄弱环节，修正、完善知识产权区域与产业导向目录。</p>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移转化	开展江苏省知识产权区域布局试点工作，探索建立市场化的知识产权资源配置机制，建设省级知识产权资源布局信息平台 and 知识产权可视化地理信息系统，发布知识产权资源配置导向目录，优化完善服务区域创新驱动发展的知识产权政策体系。	<p>3. 在知识产权区域布局综合评价的基础上，根据全省知识产权、创新资源与产业资源的空间分布情况和综合评价结果，编制完成全省知识产权资源配置导向目录，并围绕江苏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产业，形成了以专利资源为中心，引导其他资源在区域优化配置的江苏海工产业知识产权资源导向目录。</p> <p>4. 江苏区域布局支撑平台已进入二期建设阶段，先后完成了数据报送模块、分析评价模块以及资源数据库的建设工作。</p> <p>5. 选择南通市试点建设知识产权区域布局可视化地理信息系统，从区域专利、商标、版权等角度，展现南通市重点产业、科教与知识产权资源分布情况。</p>	根据导向目录开展政策适应性研究，找出区域知识产权工作的不足，提出政策建议，形成全省、苏南自主创新示范区产业和重点城市知识产权区域布局报告，为省政府相关部门修改完善促进全省知识产权综合运用能力提升、加快产业高端化发展的政策提供参考，圆满完成国家知识产权局下达的知识产权区域布局试点任务。
	以战略性新兴产业为重点，开展产业专利导航和专利预警分析，培育发展专利密集型产业。	<p>1. 深入实施专利导航工程。指导苏州工业园区、苏州高新区、南通专利导航产业发展试验区建设，同时，支持纳维科技等企业实施专利“微导航”，进一步指导企业集聚知识产权资源，提升核心竞争力。</p> <p>2. 加强产业集群管理。推动南京软件谷、兴化特种合金材料及制品产业基地完善产业集群发展机制，提升集群管理支撑平台发展层次，加强产业集群企事业单位协同，落实产业发展知识产权战略，其中兴化特种合金材料及制品产业基地在国家局的验收工作中蝉联第一名。</p> <p>3. 发展产业知识产权联盟。积极引导推动各市成立发展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引导联盟内企业加强知识产权协作，形成合理的产业链和成果转化的群体优势，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光电产业联盟成立，并完成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p>	结合国家专利导航产业发展、知识产权集群管理等工作的组织实施，按照“有发展重点、有优势企业、有创新载体、有系统支撑”的要求，推进全省国家级专利导航试验区和产业知识产权集群管理试点建设，深入实施产业规划类和企业运营类项目。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移转化	以战略性新兴产业为重点,开展产业专利导航和专利预警分析,培育发展专利密集型产业。	4. 深入实施专利预警分析。根据我省产业特点及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从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中遴选了集成电路封测、风电发电机组及部件制造、智能纺织机械制造、机动车尾气净化技术、光伏材料、光纤制造工艺及设备、基因检测技术、智能家电制造技术、船舶岸电产业、电力电子变压器产业等 10 个技术领域进行预警分析,确定了 9 家单位为年度江苏省战略性新兴产业专利预警分析新增项目承担单位,1 家单位为持续支持项目承担单位。	继续从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中遴选 8-10 个技术领域开展专利预警工作,开展专利协同运用,提升其在行业、区域发展中的地位,增强面向国际市场的综合竞争力。
推动知识产权服务加快发展	完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建立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图书情报机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与企业、高校、科研机构等共同参与、协调联动的服务体系。	1. 国家区域专利信息服务中心(南京)中心分支机构达 13 家,业务覆盖 12 个省(区、市),新成立江北新区分中心。 2. 开展江苏省高校图书馆、园区专利信息传播利用基地建设,在全省范围内遴选了 12 家基础较好的高校图书馆进行培育,与南京经开区、扬中高新区等园区开展培育战略合作试点。 3. 召开全省首届知识产权服务业大会,发布《江苏省“十三五”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 年江苏知识产权服务业调查统计分析报告》,探索研究《江苏省专利代理服务行业收费成本指导价》。 4. “互联网+知识产权服务”平台发展迅速,南京“我的麦田”、无锡“才标网”、常州“专利巴巴”、苏州知识产权服务超市等先后开通,线上线下协调互动的发展格局正在形成。	1. 加强国家区域专利信息服务中心分支机构、网点建设,指导高校图书馆专利信息传播利用基地加强体系建设、资源建设、专项服务和人才培养,深化园区专利信息传播利用试点工作。 2. 加快各市(地)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分平台、企业知识产权管理平台建设,进一步完善专利信息服务体系。 3. 加快推进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三期建设,建成知识产权大数据检索分析平台,实现三类知识产权数据的整合、互通、共享。
	加快苏州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示范区建设,发挥集约效益、辐射效应和引领示范作用。支持建设省级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	1. 苏州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示范区已进驻各类知识产权服务机构 80 余家,员工总数超过 2100 多人,形成了集审查、代理、法律、信息、咨询及商用化服务等各种业态齐备的一体化服务链模式。南京江宁区申报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试验区,获得批准。	总结苏州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建设经验和模式并在全省推广。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推动知识产权服务加快发展	<p>加快苏州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示范区建设，发挥集约效益、辐射效应和引领示范作用。支持建设省级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p>	<p>2. 启动建设省级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出台《江苏省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区实施办法》。经申报和评审，常州市科技城、南通市崇川区、镇江新区成为首批江苏省知识产权服务集聚区建设单位，努力打造区域内知识产权服务一体化模式，方便区内企业，辐射周边地区。</p>	<p>加快江宁区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建设，培育 1-2 家省级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试验区。</p>
	<p>支撑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江苏中心等建设发展。</p>	<p>1. 审协江苏中心运行平稳有序，积极推进地方投资建设部分的产权办理和转移工作，二期业务用房江苏中心投资建设部分产权已经办理完毕，所有项目审计和竣工决算工作已经顺利完成。 2. 与审协江苏中心签订合作协议，支持审协江苏中心开展高价值专利培育、建设审查员实践基地、推动重大经济科技活动知识产权分析评议等重点工作，提高专利审查能力和知识产权服务水平。 3. 与省科技厅制定出台《江苏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专利审查员实践基地建设方案》，支持国家级高新区与审协江苏中心建立审查员实践基地，发挥审协江苏中心人才优势，为江苏园区产业转型升级服务，2017 年共建立 6 家审查员实践基地。</p>	<p>落实合作协议，进一步加大对审协江苏中心支持力度，继续布局建设一批审查员实践基地。</p>
	<p>制定《江苏省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培育方案》，开展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培育，吸引并鼓励服务机构跨地区经营。</p>	<p>1. 制定《江苏省专利代理机构星级评定暂行办法》，从 8 个方面规定了专利代理机构星级建设标准，据此评出了省级四星级机构 6 家、三星级代理机构 7 家、二星级专利机构 28 家，有力推进了专利代理机构服务和管理的规范化。并在此基础上，积极培育国家级星级代理机构，目前我省共有国家级四星级机构 1 家，三星级机构 4 家，二星级机构 3 家，一星级机构 2 家。 2. 研究制定《江苏省专利代理服务质量管理规范》，在全省专利代理机构中开展管理规范化建设试点，全省已经开展试点的专利代理机构 22 家，并在此基础上配合参与国家标准《专利代理机构服务规范》的起草制定。</p>	<p>1. 深入实施知识产权服务能力提升工程，修订完善星级机构评定和百件优秀发明专利文件评选标准，强化经济指标与质量指标、人才指标的结合，继续开展专利代理机构星级评定和百件优秀发明专利申请文件评选。</p>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推动知识产权服务加快发展	制定《江苏省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培育方案》，开展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培育，吸引并鼓励服务机构跨地区经营。	3. 开展百件优秀发明专利申请文件评选，研究制定《百件优秀发明专利申请文件评选办法》，从 5 个方面评定专利申请文件的撰写质量，2017 年共评出优秀发明专利申请文件 101 件，有效引导了全省专利申请文件撰写质量的提高。	2. 加强知识产权托管服务和服务机构贯标工作的指导力度，推动托管服务向中小微企业倾斜，并在全省遴选一批知识产权服务基础好的机构开展服务质量规范化试点。
	加强对本省的知识产权服务业统计调查，动态掌握知识产权服务业规模、人才结构、业态发展、经营效益等。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和省统计局的部署，组织省专利信息服务中心认真开展 2016 年度全省知识产权服务业问卷调查工作，形成了《2016 年江苏知识产权服务业调查统计分析报告》，并于 2017 年 12 月在江苏省知识产权服务业工作会议上发布，帮助各设区市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动态掌握行业规模、人才结构、业态发展、经营效益等信息，指导出台地方促进和鼓励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的政策，支撑各地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建设。	继续做好全省知识产权服务业问卷调查工作，针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研究改进办法，进一步扩大问卷覆盖范围，提升回收率。
营造保障创新的市场环境	制定出台《江苏省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发展规划》，定期发布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培育发展指南，建立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发展目录。	1. 组织江苏省专利信息服务中心、南京工业大学完善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相关统计指标，采集来自国家知识产权局和江苏省统计局的江苏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专利数据和商标数据，在全国率先发布 2016 年、2017 年江苏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统计报告。该报告的连续发布不仅为江苏省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研究提供了相关数据，更为下一步有关部门及各地开展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培育工作提供了重要参考。 2. 指导各设区市开展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研究，制订适合地方产业培育发展的政策。组织“江苏省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发展”专家组开展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培育引导政策前期研究工作，委托江苏大学开展了培育发展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的配套政策研究。	1. 加强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发展统计监测工作，进一步研究完善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统计指标体系，建立及时准确的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统计工作发布制度。 2. 开展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培育发展配套政策研究，引导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加快发展。指导各设区市开展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研究，制订适合地方发展的产业培育政策，形成省市合力推动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发展的良好格局。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营造保障创新的市场环境	起草制定《江苏重大科技活动知识产权评议办法》，对政府资助的重大项目建立严格的知识产权审议机制。	省政府办公厅于 2016 年正式颁布实施《江苏省重大经济科技活动知识产权评议办法》（苏政办发〔2016〕82 号），提出各重大经济科技活动主管部门在重大经济科技活动中应当及时开展知识产权评议。2017 年，为省委组织部、省人才办审查了 471 名高层次拟引进的人才，涉及申报专利（申请）990 件，为省科技厅审查了 159 个重大成果转化申报项目，涉及 3176 件专利，开展了第五届创新创业大赛知识产权评议，审查了 165 名参赛选手，涉及 761 件专利，推动 5 家服务机构入选国家知识产权分析评议服务示范创建机构，有效提升了全省知识产权意识，带动知识产权数量与质量大幅提升。	1. 进一步深化与省委组织部、省科技厅等部门的合作，对政府资金资助的重大科技经济文化项目、创新创业人才引进项目，开展知识产权审查评估，规避知识产权风险。同时，积极将合作范围拓展到省发展改革委、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等部门。 2. 结合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分析评议工作指南》，编写《江苏省知识产权分析评议操作指南》，进一步提升知识产权分析评议质量，推动分析评议委托方、实施方、应用方规范知识产权分析评议流程，降低经济活动风险，提高研发创新效率。
	进一步发挥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作用，争取设立知识产权法院，完善“三审合一”审判机制。	1. 最高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1 月，批准南京、苏州挂牌成立跨区域集中管辖部分知识产权案件的知识产权法庭，南京知识产权法院管辖南京、徐州、连云港、淮安、盐城、扬州、镇江、泰州和宿迁市等 9 市一审知识产权民事案件，苏州知识产权法院管辖苏州、无锡、常州和南通 4 市一审知识产权民事案件。截至 2017 年 10 月份，南京、苏州知识产权法院分别受理知识产权一审案件 791 件、1433 件。 2. 知识产权审判“三合一”改革试点工作是法院司法改革的一项系统性工作，江苏省高院加强了内部各部门之间的协调配合，同时加强与公安、检察以及专利、商标、版权等执法部门的协调衔接，我局作为专利行政执法部门，积极配合支持，进一步促进行政执法与司法保护优势互补，不断推进知识产权“三审合一”。	进一步做好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加强与司法部门协作，支持南京、苏州知识产权法庭工作，促进完善“三审合一”审判机制。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p>拓宽服务创新的投融资渠道</p>	<p>研究制定《知识产权投融资管理办法》，完善无形资产和收益权抵押质押登记公示制度。设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基金，鼓励和引导各类风险投资、创业投资资金进入知识产权产业化领域。加大“苏科贷”对拥有知识产权的科技型中小企业的贷款支持力度，优先推荐拥有知识产权的科技型企业进入科技金融风险补偿资金备选企业库。</p>	<p>1. 省知识产权局印发《关于深入推进专利质押融资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关于促进专利质押融资的工作要求，充分发挥专利权的无形资产价值作用，加快推动我省专利质押融资工作再上新台阶，力争实现质押融资额稳步增长、专利质押融资工作设区市全覆盖。</p> <p>2. 进一步加强部门协同，深化与科技部门沟通，鼓励和支持“苏科贷”企业开展专利质押，做好相关专利权质押登记，以提高企业信用额度、延长融资期限、降低银行风险，加强与发改、经信、人社、民政等部门合作，把推进专利质押融资作为激发社会投资活力，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有力举措。</p> <p>3. 积极发挥舆论宣传的导向作用，组织媒体对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和“知本”转变为“资本”的成功案例进行报道，围绕科技型中小企业、海外留学归国创业人才的需求，通过举办宣讲会、设置网站专栏等形式，推广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的政策、经验及成效。</p> <p>3. 建立省、市、县（园区）三级培训体系，针对科技型中小企业和海外留学创业人才，积极与中国银行、江苏银行加强合作，开发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信用贷款，结合企业知识产权综合能力和水平等诚信数据，以承担全省各类知识产权项目计划的企业为主要依托，由中国银行给予企业 100 万元至 5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并以企业合法拥有的、依法可以转让的有效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作为质押，为企业提供一站式的综合金融服务。</p> <p>4. 截至 2017 年三季度，全省专利质押融资额达 40 亿元，比去年翻一番。</p>	<p>进一步健全完善“一中心、一基金、一网络”的工作格局，推动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有效投入运行，以江苏国际知识产权运营交易中心、国家知识产权运营试点单位等为主体，集中省内外知识产权运营机构，成立知识产权运营联盟，加强知识产权协同运用，发挥各运营机构、金融机构优势，形成推动专利运营工作合力。继续推进知识产权金融工作，推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与苏科贷有机结合，开发拓展质押融资、专利保险产品。</p>

浙江省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及 2018 年工作计划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推进知识产权领域的改革创新	<p>加快推进专利行政执法权下放、知识产权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等工作的具体实践。以浙江大学为试点，推进高校发明成果处置权、收益权改革。探索开展知识产权证券化业务。在杭州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探索开展知识产权管理、运用和保护等改革试验，探索开展专利、商标、版权等职能“三合一”的知识产权行政管理工作，推进知识产权综合行政执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贯彻落实《浙江省专利条例》，着力推进向有条件的县市区下放专利行政执法权。截止目前，全省共有嘉兴、金华、台州、丽水等 4 个设区市完成专利行政执法权下放，全省拥有专利行政执法权的县（市、区）达到 34 个。 2.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与国家知识产权局合作会商机制精神，进一步深入推进义乌市知识产权管理体制改革。 3. 省人大审议通过《浙江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规定政府设立的研究开发机构、高等院校对其持有的科技成果，可以自主决定转让、许可或者作价投资，除涉及国家秘密、国家安全外，不需报相关主管部门审批或者备案，全面推进高校发明成果处置权、收益权改革。今年 1-10 月，全省科技成果转化最多的浙江大学等 5 家高校院所共实现科技成果转化 234 项，金额为 1.5 亿元，其中发明成果转化 188 项，占 80.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持续推进知识产权领域改革，进一步扩大专利行政执法权下放覆盖面，优化绩效考核机制，充分调动基层专利行政执法积极性。 2. 深入推进“两市两县”及义乌市知识产权综合管理体制改革。 3. 推进高校院所知识产权成果处置权、收益权改革政策落地，提高职务发明成果转化效益。
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移转化	<p>大力发展浙江网上技术市场和浙江科技大市场作用，着力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成果交易市场。筹建浙江省专利交易中心。以信息产业等七大万亿产业为重点，开展专利导航试点。在宁波开展知识产权区域布局试点，研究制定知识产权导向目录。选择 3D 打印、石墨烯等关键领域，开展专利战略推进工程项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力发展浙江网上技术市场和浙江科技大市场作用，着力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成果交易市场。目前，网上技术市场已构建了由 1 个省级市场、11 个市级市场、94 个县（市、区、高新区）分市场，29 个专业市场的网上技术市场体系架构，形成了覆盖浙江全省、辐射全国的技术市场平台。截至 2017 年 9 月底，网上技术市场已累计发布技术难题 8.1 万项，征集并发布科技成果 16.2 万项，在线企业近 10 万家，高校、科研机构 3 万多家，中介机构 1 万家，网站访问人数达到 1450 万人次，累计签约技术合同 4.14 万项，成交金额 447.27 亿元，总体规模和各项指标保持全国领先，成为到目前为止国内资源集聚最多、技术交易最活跃、绩效最明显的网上技术市场之一。 	<p>加快推进浙江知识产权交易中心建设。</p>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移转化	大力发展浙江网上技术市场和浙江科技大市场作用，着力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成果交易市场。筹建浙江省专利交易中心。以信息产业等七大万亿产业为重点，开展专利导航试点。在宁波开展知识产权区域布局试点，研究制定知识产权导向目录。选择 3D 打印、石墨烯等关键领域，开展专利战略推进工程项目。	2. 建立专利导航产业发展工作机制，围绕八大“万亿产业”和特色优势产业，实施产业专利战略分析项目 20 个。宁波市国家知识产权区域布局试点工作稳步推进。	继续开展专利导航试点工程。推进宁波知识产权区域布局试点工作。深入实施专利战略推进工程，围绕重点特色优势产业发展，设计遴选一批专利战略推进项目。
推动知识产权服务加快发展	以杭州、宁波、温州为重点，着力通过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建设等工作，培育发展知识产权服务业。鼓励社会资源进入知识产权服务业市场，加快知识产权服务高层次人才培养，培育一批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加强对本省的知识产权服务业统计调查，动态掌握知识产权服务业规模、人才结构、业态发展、经营效益等。	1. 制定印发了《浙江省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示范区管理办法(试行)》，启动省级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建设，通过布局建设一批省级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示范区，形成集专利、商标、版权等知识产权全门类，创造、保护、运用全方位的知识产权服务链，做大做强知识产权服务业。 2. 加快知识产权服务市场主体培育，全省专利代理机构总数达到 95 家，分支机构 54 家，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 8 家。 3. 扎实推进知识产权服务业统计调查工作，形成高质量的知识产权服务业统计调查报告，为推进我省知识产权服务业健康快速发展提供基础支撑。	启动省级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建设。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营造保障创新的市场环境	<p>深入实施科技经济活动知识产权评议工作，健全评议机制，扩大评议范围。积极参与和推动长三角地区知识产权执法协作机制建设。充分发挥“中国电子商务领域专利执法维权协作调度（浙江）中心”作用，建立健全全国各省知识产权执法主体与浙江省内电子商务平台之间的协作机制，有效解决电商专利侵权跨省执法问题。</p>	<p>1. 不断完善科技经济活动知识产权评议工作机制，省千人计划、省专利奖、省科技进步奖、省科技重大专项等重大科技经济活动纳入评议范围。</p> <p>2. 会同上海市、江苏省知识产权联席会议办公室在杭州组织召开“2017 年长三角地区知识产权保护与发展状况新闻发布会”，发布年度知识产权发展白皮书及典型案例，积极推动长三角地区知识产权执法协作机制建设。</p> <p>3. 充分发挥“中国电子商务领域专利执法维权协作调度（浙江）中心”作用，与全国 25 个省（市、区）签订合作框架协议，有效解决电商专利侵权跨省执法问题。</p>	<p>1. 开展重大经济活动知识产权评议，推动建立省科技重大专项和科技计划知识产权目标评估制度。</p> <p>2. 进一步探索“线上线下同步打击”“跨区域协作查处”等工作模式，提升我省电商领域专利保护的国际影响力。</p>
拓宽服务创新的投融资渠道	<p>全面推行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完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市场化风险补偿机制，重点推进专利权、商标权质押工作。</p>	<p>1. 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专利权质押融资工作的通知》等政策文件，全面推行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省内四大国有商业银行全部开展专利权质押贷款业务，积极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基金设立，预计全年专利权质押融资金额达 60 亿元以上。</p> <p>2. 深入推进“商标权质押融资百亿行动”，预计 2017 年全省商标权质押金额将超过 100 亿元。</p>	<p>加大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力度，推进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实施。</p>

安徽省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及 2018 年工作计划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推进知识产权领域的改革创新 推进知识产权领域的改革创新	推动知识产权管理体制改革和知识产权联席会议制度完善，推动建立市、县(区)、园区三级知识产权管理体系。	1. 按照国务院关于开展知识产权综合改革试点总体方案的部署，省政府向国家知识产权提交《关于申请开展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试点的函》，争取纳入试点省份。 2. 建立省直 34 家单位组成的知识产权强省建设联席会议制度，85% 以上的市、县（区）、园区建立知识产权管理机构。	1. 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强省建设联席会议办公室作用，统筹推进强省建设各项任务落实。 2. 指导合芜蚌高新区开展专利、商标、版权“三合一”综合执法试点。 3. 推进知识产权信托交易试点。 4. 指导合芜蚌自主创新示范区申报建立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将知识产权纳入创新驱动发展评价指标，推动建立以知识产权为重要内容的创新驱动评价体系。	已将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等指标纳入创新驱动发展评价体系。	
	探索建立经营业绩、知识产权和创新并重的国有企业考评模式。	加强国有企业创新制度建设，强化业绩考核、知识产权对企业创新的导向作用，建立健全促进创新的体制机制。	
	推动在开发区评价考核中纳入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工作内容。	开展省级知识产权示范园区培育工作，知识产权工作已纳入开发区考核评价中。	
	在合芜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探索开展知识产权管理、运用和保护等改革试验。	合肥国家高新区管委会制定了《知识产权“三合一”综合执法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	
	原定工作任务之外开展的相关工作	制定《安徽省知识产权信托交易试点工作方案（试行）》，由省知识产权局、安徽银监局、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科大等单位共同协作，以合肥高新区为知识产权信托交易试点区域，探索开展高新技术企业知识产权信托试点。	
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移转化	支持芜湖市建立皖江专利运营中心和专利技术交易中心，支持合肥市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和专利技术成果交易平台，支持蚌埠市建立皖北专利公共服务平台。	芜湖市、合肥市已建立，蚌埠市正在筹建皖北专利公共服务平台	1. 实施专利质量提升工程，大力培育高价值专利。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移转化	支持中科大先进技术研究院、合工大智能技术研究院、中科院合肥技术创新工程院、中科院铜陵皖江中心、中科院淮南新能源研究中心、芜湖哈特机器人产业技术研究院试点建设专业化的技术转移机构和职业化人才队伍。	中科大先进技术研究院等 6 家科研院所已建立专业化的技术转移机构和专业化人才队伍	2. 加快知识产权运营体系建设，为知识产权的转移转化、收购托管、交易流转、质押融资、分析评议等提供平台支撑。
	在合芜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开展重点产业专利导航试点。	合肥市出台政策，对所属工业园区开展产业专利导航工作的给予 100 万元资助。在宁国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开展橡塑密封件产业专利导航试点。	
	原定工作任务之外开展的相关工作	省政府修订、出台《安徽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实施细则》。	
推动知识产权服务加快发展	开展省级知识产权品牌服务机构培育工作，培育知识产权服务市场，创新知识产权服务模式，开展知识产权服务质量评价，形成一批品牌服务机构。	1. 首批 24 家省级知识产权品牌服务机构 2 年培育期满，经考核，18 家机构获批品牌服务机构。 2. 组织编制《专利质量评价技术规范》，经省技术质量监督局组织评审通过，颁布为地方标准。利用该规范每季度对省内专利代理机构发明专利代理质量进行评价并公开通报	1. 启动第二批省级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培育工作，吸引并鼓励服务机构跨地区经营。 2. 支持合肥高新区建设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试验区，发挥集约效益、辐射效应和引领示范作用。
	吸引高水平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设立分支机构，鼓励具备较强实力的服务机构开展跨地区经营，推动知识产权服务向县及以下延伸。	省内专利代理机构达到 38 家，外省驻皖分支机构达到 48 家，知识产权服务逐步向县以下延伸	
营造保障创新的市场环境	建立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统计制度。	委托省专利信息中心开展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专利统计工作。	1. 深入推进重大科技经济活动知识产权评议工作，健全评议机制、扩大评议范围。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营造保障创新的市场环境	积极开展知识产权分析评议及标准体系建设，支持企业开展知识产权分析评议和“贯标”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出台《进一步加强重大科技经济活动知识产权评议工作的指导意见》，对企业开展知识产权评议的，省、市分别给予合同金额 30%，每个项目最高 15 万元的资助。 2. 对“贯标”企业，省给予 3 万元“贯标”辅导费用资助，市给予 5 万元认证费用资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面向实体经济，通过实施专利导航工程、组建产业知识产权联盟等措施，大力培育和发展专利密集型产业。 3. 开展专项行动，加强专利行政执法。 4. 在合芜蚌专利密集型产业集聚区，开展集专利快速审查、快速确权、快速维权于一体的一站式综合服务，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和创新环境。
	加强知识产权执法协作，探索跨地区知识产权案件异地审理机制。	成立合肥知识产权法庭，建立跨地区、多部门知识产权执法协作机制。	
	建立健全知识产权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推动知识产权监管体系建设，将故意侵犯知识产权行为信息录入社会信用记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与省高院建立专利纠纷案件诉讼对接工作机制。 2. 与仲裁委建立行政调解协议仲裁确认机制。 3. 开发“专利维权信息网络报送和办理系统”，建立专利维权信息快速通道和快速维权保护机制。 4. 成立局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调整安徽省省级公共信用信息目录项，细化工作标准，对目录项中所有 8 类知识产权信息实时交换和公开，将行政处罚和重复、故意侵权信息纳入社会诚信体系。 	
	支持在合芜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立知识产权快速维权援助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芜湖市依托市产业创新中心，已向国家局申报建立中国（芜湖·汽车及高端装备制造）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2. 合肥市依托市科技创新服务中心，申报建立中国（合肥·电子信息）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蚌埠市正在组织调研，论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方案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p>拓宽服务创新的投融资渠道</p>	<p>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市场化风险补偿机制，对实现专利权质押贷款的省内企业实际发生的担保费、评估费、贷款利息等费用，省、市分别给予一定比例的资金支持，贷款人因破产清算无力偿还贷款本息时，根据代偿总额，省、市分别给予一定比例的资金支持。</p>	<p>在合芜蚌自主创新示范区设立专利质押融资风险补偿基金，建立风险补偿机制。对实现专利权质押融资的企业实际发生的担保费、评估费、贷款利息等费用，给予 50%的资金支持，最高可达 40 万元。</p>	<p>创新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建立“贷款+保险保障+财政风险补偿”的专利权质押融资新模式，为中小企业专利贷款提供保证保险服务。</p>
		<p>省政府出台《支持科技创新若干政策》，对企业以专利权质押贷款方式融资额达到 500 万元及以上的，省一次性按贷款利息和专利评估费总额的 50%予以补助，补助最高可达 20 万元，对高新技术企业投保的专利保险，省、市（县）各按投保企业实际支出保费的 30%给予补助。</p>	
		<p>省知识产权局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专利权质押贷款工作的指导意见》，积极引导金融机构开展专利权质押贷款等业务，促进专利产业化。</p>	

江西省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及 2018 年工作计划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推进知识产权领域的改革创新	推动专利、商标、版权等知识产权管理“三合一”试点工作。	已与相关部门商讨“三合一”综合管理改革试点事宜。	1. 探索专利、商标、版权知识产权“三合一”综合改革试点工作的顶层设计。 2. 继续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商工作。做好赣江新区知识产权“三合一”试点的服务工作。 3. 积极引导和推动有条件的县（区）开展“三合一”综合行政执法管理改革试点。
	探索建立知识产权与产业发展相结合的评价指标，推动纳入江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1. 南昌市出台《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投资引导管理办法》和《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服务试点工作方案》。 2. 赣州市、鹰潭市正在探讨知识产权与产业发展相结合的路径方法和评价指标。	
	积极推动在赣江新区、赣州和南昌综合保税区、有条件的县（区）和园区开展专利、商标、版权等知识产权综合行政执法管理改革试点。	1. 赣江新区正在开展知识产权“三合一”综合管理体制试点。 2. 抚州市成立了知识产权行政执法监察支队，正在探讨推动县（区）和园区开展专利、商标、版权等知识产权综合行政执法试点工作。	
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移转化	搭建互联网+知识产权融资平台、互联网+知识产权转化交易平台、互联网+知识产权保护平台。推动建立知识产权运营平台。建立“江西省高校和科研院所技术转移服务网”。探索建立高校和科研院所专利技术评估作价、融资质押、出资入股等产业化融资方式和途径。	南昌市被确定为国家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服务试点城市，中央财政已下达 4000 万元专项资金，南昌市财政也已批复先期配套 2000 万元用于南昌市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试点。目前，南昌市计划依托南昌“国家大学科技城”，以财政资金为母基金，融资规模为 1.2 亿元，搭建知识产权运营平台，建立市场化的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用于开展生物医药、航空制造等装备制造业的专利布局、组建专利联盟等运营服务。	1. 制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方案。 2. 确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运营公司。 3. 探索知识产权运营新模式。
	引导有色金属、石化、纺织等传统产业优化产业布局。推动航空制造、现代生物、新材料、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提升自主知识产权研发水平。	启动了《钨产业专利导航》项目，以钨产业专利信息资源利用和专利分析为基础，把专利运用嵌入产业技术创新、产品创新、组织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为钨产业发展找准区域产业定位、明确产业创新路径提供决策支持，帮助企业做好专利预警，布局钨产业的专利研发。	开展产业类专利导航项目。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推动知识产权服务加快发展	开展省级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培育工作。	首创开展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入册管理工作，大力促进我省知识产权服务业健康、快速发展。现拥有全国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 2 家，全国知识产权服务品牌培育机构 1 家，省级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 4 家，省级知识产权服务品牌培育机构 6 家，申请入册管理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 41 家。	力争新增 1 家全国知识产权服务品牌培育机构。
	推进设区市专利代理机构“清零”行动。全面推进专利代理人实务技能培训工作。积极拓展专利代理机构服务范围。	1. 新增专利代理机构 15 家，全省代理机构共 38 家，实现各设区市专利代理机构全覆盖。 2. 举办了为期六天的专利代理人考试考前培训班，共有 100 人参加。2017 年我省共有 30 人通过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12 人获得地方证。 3. 引导、鼓励和扶持有条件的代理机构开展、参与专利运营、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工作，促进知识产权转化运用。	1. 争取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在南昌设立考点，加大专利代理服务人才培养力度。 2. 注重优质专利代理机构培育，大力引进省外知名专利代理机构，鼓励代理机构开展专利预警分析诉讼、专利运营、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工作，全面拓展服务范围，推动代理机构向专业化、多元化方向发展。
	加快江西知识产权基础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推动在江西设立“国家知识产权基础信息公共服务江西分中心”。	1. 开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专利信息导航计划。分两期建设完成江西省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专利数据库，首期已经建设完成，投入使用。 2. 积极开展新一代地方专利信息服务中心检索与分析系统试点。推动我省新一代地方专利信息服务中心检索与分析系统建设，制定《江西省新一代地方专利信息服务中心检索与分析系统总体方案》。	加快江西知识产权基础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做好新一代地方专利信息服务中心检索与分析系统试点工作。
营造保障创新的市场环境	完善重大科研项目的知识产权全过程管理流程，建立知识产权评议和目标评估制。研究制定江西省重大科技经济活动知识产权评议工作指南。引导企业自主开展知识产权评议工作。	制定了《关于强化科技创新管理知识产权导向的意见》，等待省科技厅会议通过。	争取出台《关于强化科技创新管理知识产权导向的意见》。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营造保障创新的市场环境	健全专利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重大案件会商通报机制。强化省、市、县三级知识产权执法联系。探索建立与知识产权保护有关的信用标准和信用档案，将侵权行为信息纳入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	<p>1. 出台“两法衔接”工作办法，探索建立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和行政保护衔接机制。与省公安厅共同出台了《关于加强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与刑事执法衔接配合工作的暂行办法》，全面加强了行政执法与刑事执法衔接配合工作，开展了行政执法案件信息共享等一系列协作，探索建立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和行政保护衔接机制。</p> <p>2. 成立设区市执法支队。继 2016 年末我省成立了江西省专利行政执法监察总队之后，我省第一家地级市抚州市专利行政执法支队于 2017 年 8 月挂牌成立。抚州专利行政执法支队通过整合专利行政执法资源，将提高市、县（区）两级专利执法工作的协同能力，提升专利行政执法水平。</p>	加快执法队伍建设，进一步强化省、市、县知识产权执法联系，支持有条件的设区市成立专利行政执法支队，充实专利行政执法队伍。
拓宽服务创新的投融资渠道	完善知识产权融资扶持政策，大力开展知识产权质押、出资入股、融资担保等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创新，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示范和引导作用，通过贴息、担保等形式拓展知识产权转化融资渠道。探索建立中小微企业信贷风险补偿基金。	<p>1. 根据《江西省中小微企业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管理办法（暂行）》的有关规定，通过贴息的形式我局对当年中小微企业以专利权质押方式向银行贷款所支付的利息和质押贷款所发生的评估、担保、保险等中介服务费用予以补贴。</p> <p>2. 我局分别与人保财险、平安财险签订“知识产权保险战略合作协议”，决定共同推动知识产权保险工作，我省知识产权金融工作将形成“政府+银行+保险”新格局。</p> <p>3. 我局积极督促各地市启动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需求调查工作，2016 年以来共调查企业数高达 1600 余家。同时今年我局对全省质押融资需求项目进行征集，目前征集质押融资需求企业数目达 170 余家，有效促进专利权与银行和保险公司的有效对接，解决企业融资难问题增添新动能。</p>	<p>1. 完善专利保险机制，发展融资新战略。建立健全政府引导机制，形成“政银保”的合作机制，引导开发专利保险产品，建立专利保险服务体系，开展专利保险业务培训和宣传。</p> <p>2. 探索开展投贷联动。对初创型小微企业来说通过知识产权质押在银行获得贷款比较困难，我局将继续探索拓宽企业融资渠道的方式，引入社会资本，探索“投贷联动”模式，进一步为企业优化融资环境，降低融资成本。</p> <p>3. 探索建立风险补偿基金，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放大和风险保障作用，鼓励和引导银行金融机构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的信贷资金支持力度。</p> <p>4. 加大政策宣传。</p>

湖北省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及 2018 年工作计划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推进知识产权领域的改革创新	<p>加强武汉城市圈知识产权金融业改革创新，探索开展知识产权证券化等业务试点，完善知识产权信用担保机制，推动发展投贷联动、投保联动、投债联动等新模式。</p>	<p>1. 积极推进知识产权证券化在湖北试点工作，依托武汉知识产权交易所开展证券化试点前期准备工作，完成知识产权证券化相关产品和具体规则的设计，制定了《湖北省知识产权证券化工作实施方案》，并多次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汇报湖北知识产权证券化工作进展，恳请批复先期在湖北试点。</p> <p>2. 以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为契机，全力配合湖北省通过自贸试验区争取中央层面批准在湖北自贸试验区开展知识产权证券化试点工作，并已向省自贸办报送湖北知识产权证券化试点前期推进成果。</p>	<p>以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为契机，全力配合湖北省通过自贸试验区争取中央层面批准在湖北自贸试验区开展知识产权证券化试点工作。</p>
	<p>推动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专利、商标、版权三合一知识产权行政管理体制改革。</p>	<p>省政府领导带队赴国家知识产权局推进综合管理改革。全省部分市、区知识产权局深入已开展相关改革工作的上海浦东区、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等地学习调研，武汉市政府办公厅印发专门文件，要求东湖高新区、武汉经开区以及其他具备条件的区域开展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武汉经开区 10 月底印发改革方案，将专利、商标、版权等知识产权管理、服务工作由 5 个不同部门转至一个部门行使。武汉东湖高新区也正积极推进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该项工作也列入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重点内容。</p>	<p>增强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实效，推进东湖高新区、湖北自贸区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及时总结综合管理改革工作成效，努力扩大工作覆盖面。</p>
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化	<p>支持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湖北中心、中国地质大学（武汉）联合设立“长江高校知识产权运营特色平台”。</p>	<p>1. 推动建设国家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特色试点平台，积极培育省内特色平台，依托武汉知识产权交易所建设国家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交易运营（武汉）试点平台，依托中国地质大学（武汉）建设国家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高校科技创新（武汉）试点平台。</p> <p>2. 推荐武汉市开展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围绕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工程的总体目标，组织武汉、宜昌市申报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工程试点工作，并已成功获批。</p>	<p>强化湖北省知识产权运营机构和平台建设。积极向国家知识产权局争取支持国家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交易运营和高校科技创新两个试点平台建设。</p>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移转化	制定《关于加强湖北省高等院校专利工作的若干意见》，推动高等院校建立众创平台。	1. 2016 年，联合省教育厅省科技厅印发《关于加强湖北省高等院校专利工作的若干意见》（鄂知办〔2016〕21 号）。 2. 深入开展湖北省高校院所知识产权推进工程。2017 年，确定 29 家高校院所开展知识产权推进工程，按照分类、分层次、阶梯推进的思路开展工作。具体任务涉及贯彻实施《高等学校知识产权管理规范》、探索知识产权运营转化工作、知识产权对促进经济发展作用的研究等方面。	分级分类开展高校院所知识产权推进工程。对部分重点院校推进《高等学校知识产权管理规范》的贯彻实施、知识产权运营转化工作及“双一流”学科建设中的知识产权等项目进展进行验收。
	支持在光通信、集成电路、智能制造、生物医药、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以及军民融合产业围绕产业链超前开展专利布局。面向重点园区和千亿产业建立专利导航产业发展机制。	积极推进湖北自贸试验区专利导航工作。召集武汉、襄阳、宜昌三个片区集中制定专利导航工作计划，并印发了《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重大项目专利导航建设方案》，目前三个片区的专利导航工作正在稳步推进，计划 2018 年 3 月省自贸办考核前形成初步成果。	深入推进湖北自贸试验区三个片区专利导航工作，推动各自贸片区建立专利导航制度，积极筹备建立湖北省专利导航产业发展机制。
推动知识产权服务加快发展	支持创办各类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吸引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入驻发展，培育“互联网+”知识产权服务新模式，建设立足光谷、服务武汉、辐射全省及长江中游城市群的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	1. 推进集聚区建设。2017 年 2 月，武汉知识产权法庭落户东湖高新区；10 月，审协湖北中心永久办公用房正式投入使用，“知会行”服务平台、长江经济带高校知识产权运营平台等相继落户东湖高新区。目前，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共集聚各类知识产权服务机构 79 家，其中专利代理机构 40 家，信息服务机构 6 家，商用化服务机构 22 家，法律培训等其他机构 11 家。 2. 通过建立特派员制度、建设知识产权双创服务基地，以及政策引导、经费支持、项目扶持等措施，引导服务机构将服务从服务机构相对集中的东湖高新区及武汉市向全省各市州延伸、辐射，深入企事业单位开展全方位服务，与企事业单位逐步建立起更紧密的联系，不断拓展业务范围，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 3. 全省 2017 年新设立专利代理机构 7 家、成立省内分支机构 4 家、引进北京友联、北京中北、中科等外省专利代理分支机构 16 家。	1. 做好 2018 年集聚试验区的验收工作，对照集聚区建设方案，对验收准备工作督促检查。指导推进集聚区建立服务业协会，开展行业自治、自律，形成良性竞争和发展的氛围。 2. 推进知识产权双创服务基地建设和重大项目知识产权服务。2018 年，计划建成 20 家知识产权双创服务基地。 3. 进一步开展好专利代理行业改革试点工作，培育优质专利代理机构。组织好武汉考点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指导专利代理人实习培训基地开展好相关工作。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推动知识产权服务加快发展	规范知识产权服务市场环境。	<p>1. 按国家知识产权局统一部署，2017年6月-8月，开展了专利代理资格证书挂靠行为治理工作，对省内40家专利代理机构273名执业专利代理人进行了普查，11月，对我省10家专利代理机构12名可能存在挂证情况的执业专利代理人进行了核查。</p> <p>2. 与省工商部门协同，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的部门协同监管平台（湖北），定期认领下载涉及专利代理行政审批事项的市场主体登记信息，并通过监管平台，强化对专利代理机构的监管。同时，按照湖北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监管要求，对省内专利代理机构进行监管并上报监管情况。</p>	<p>巩固专利代理专项整治成果，在加强对我省专利代理机构日常监管的同时，重点加强对专利代理挂证、无资质专利代理和非正常专利申请等行为的核查。继续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加强对专利代理监管，并对省内10家以上专利代理机构进行实地检查，不断加强行业自律，优化专利代理环境，规范专利代理行为。</p>
	推进知识产权服务机构、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及金融机构等组建知识产权服务联盟。	<p>东湖高新区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试验区已初见规模。东湖高新区已将成立知识产权服务业协会列入计划并正着手实施。</p>	<p>积极推进东湖高新区成立知识产权服务业协会。</p>
营造保障创新的市场环境	完善知识产权监测体系，探索建立对跨境贸易及进出口中涉嫌专利侵权货物进行侵权判定咨询的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国内自由贸易区的专利执法维权工作机制。	<p>1. 通过立法，积极推动在自贸区等区域探索开展知识产权综合管理体制改革，并以此为基础推进包括专利执法维权在内的知识产权综合行政执法。2017年9月1日起正式实施的《湖北省专利条例》中明确提出经济技术开发区、保税区、自由贸易试验区等各类园区应当建立健全知识产权综合管理体制。2017年10月，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正式印发《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方案》，标志着武汉开发区率先在全国国家级开发区启动了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工作。</p>	<p>1. 继续推动健全自贸区专利执法维权工作机制相关法规、政策的贯彻落实。</p>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营造保障创新的市场环境	完善知识产权监测体系，探索建立对跨境贸易及进出口中涉嫌专利侵权货物进行侵权判定咨询的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国内自由贸易区的专利执法维权工作机制。	<p>2. 出台自贸区知识产权工作支持政策。2017年8月7日，省知识产权局正式印发《加强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知识产权工作的意见》。《意见》指出要建立统一的知识产权执法体系，建立湖北自贸区跨部门知识产权保护协作工作机制，加强跨部门的联合执法，形成打击合力，提升执法效能。2017年，武汉市人民政府正式印发了《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武汉片区实施方案》，正式明确了加强自贸试验区跨部门知识产权执法协作工作机制。目前，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武汉片区）正积极推进相关方案的落地实施。</p> <p>3. 探索建立自贸区专利快速维权机制。积极推进在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设立中国（武汉光电子信息产业）知识产权保护中心，通过保护中心的设立，开展快速审查、快速确权、快速维权于一体，审查确权、行政执法、维权援助、仲裁调解、司法衔接相联动的产业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工作，切实完善产业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促进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目前相关申报方案已正式上报国家知识产权局。</p>	<p>2. 继续沟通协调、推动中国（武汉光电子信息产业）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的获批和建设。</p> <p>3. 积极与武汉知识产权审判庭开展专利行政执法与司法保护“诉调对接”工作，强化行政执法与司法衔接机制，支持武汉知识产权审判庭相关工作的开展。</p>
	推动完善知识产权审判工作机制，支持推动知识产权民事、刑事、行政案件的“三审合一”，探索跨地区知识产权案件异地审理机制。	我省积极推动建立知识产权审判庭，2017年，经最高人民法院批复，武汉知识产权审判庭正式挂牌成立。作为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派出机构，武汉知识产权审判庭具有专门性、跨区域性的特点，将专司知识产权审判工作，实行“三审合一”。除管辖武汉市辖区知识产权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外，还将跨区域管辖全省有关专利、植物新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商业秘密、驰名商标认定及垄断纠纷等专业技术性较强的第一审知识产权民事和行政案件。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营造保障创新的市场环境	研究制定知识产权评议政策，完善知识产权评议工作指南、建立全省重大知识产权评议信息共享平台。	<p>1. 结构优化开展知识产权评议。围绕省内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和重点培育发展的产业领域、高端人才引进、高校“双一流”建设、市州支柱产业发展等 5 个方面征集评议项目，确定 13 个项目开展知识产权评议。</p> <p>2. 积极对接组织部和科技厅等职能部门，承担国家局选定的重大经济科技活动知识产权评议工程示范项目——“知识产权人才评议项目”，并组织审协湖北中心和省信息院共同推进工作。</p>	<p>1. 以成果运用为导向开展知识产权评议活动。重大经济科技活动知识产权评议围绕省内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和重点培育发展的产业领域进行，计划在全省范围内选择 10 个左右的项目开展。</p> <p>2. 组织知识产权评议能力提升培训，邀请评议行业专家着重就如何形成符合产业企业需求的评议报告和知识产权评议如何参与政府科学决策开展能力提升培训。</p>
拓宽服务创新的投融资渠道	引导各类创新主体加大知识产权工作投入，探索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和运行的多种经费投入机制，引导社会资本进入知识产权领域。	<p>深入推进湖北省知识产权综合服务平台（知果汇）的运营建设，打造知识产权获取、运用、管理、保护于一体的知识产权服务链条。平台现可提供交易专利 2000 件，注册用户达 2000 个。主要服务内容含专利交易、专利评议、专利托管、专利代理、专利布局、专利挖掘、预警分析、专利战略规划、质押登记、合同备案、政策解读、设计开发等。平台已完成专利申请、专利交易、专利评议的线上交易系统建设，下一步将继续加强公益服务与增值服务相结合的服务模式探索，逐步丰富知识产权线上与线下服务运营的模式，促进平台的持续发展。</p>	<p>完善知识产权综合服务平台（知果汇）建设。充实网站各项内容，建设好特色模块，以专项推广活动和经常性推广为抓手，提高平台的知晓度和影响力，促进用户数量、网页浏览量、用户满意度不断提升，为公众提供更优质的知识产权服务。</p>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p>拓宽服务创新的投融资渠道</p>	<p>设立知识产权金融服务专项基金，运用风险补偿、贷款贴息、阶段参股等方式引导各类金融机构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服务。</p>	<p>1. 强化合作推进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经省政府金融办同意，我局联合人行武汉分行、省银监局、证监局和保监局共同印发《关于推进湖北省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6 月又出台了《加强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知识产权工作的意见》。两个意见的主旨都是为了推动我省特别是湖北自贸试验区知识产权金融包括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专利保险和知识产权运营工作，同时对吸引金融资本参与湖北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工作提出了具体措施。</p> <p>2. 扎实开展质押融资。2017 年 3 月印发了《关于加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管理的通知》，从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协同推进机制、建立质押融资服务机制、强化质押登记管理和促进知识产权流转四个方面对全省各市州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强化管理。并于 6 月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局要求，面向全省各市州和钟祥、襄阳高新区、武汉经开区三个国家专利质押融资试点地区制定了《湖北省知识产权局 2017 年度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计划》，明确了推进自贸试验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建立市场化风险补偿机制和强化质押融资管理三大重点工作和八项具体工作任务，基本涵盖了当前及今后一段时期我省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的主要任务。</p>	<p>1. 强化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金融服务工作力度。以中国（湖北）自贸区建设为契机，省、市、区相关部门和金融机构共同发力，推动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分担机制。</p> <p>2. 围绕中小企业、初创型科技企业开展专利质押融资。</p> <p>3. 进一步完善湖北省专利投融资综合服务平台建设，探索质物处置机制。</p>

湖南省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及 2018 年工作计划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p>推进知识产权领域的改革创新</p>	<p>在长株潭地区开展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等改革试验。</p>	<p>确定长沙市作为国家层面的改革试点，湘江新区作为省级层面的改革试点。长沙市率先在全国省会城市中实现了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行政管理“三权合一”。湘江新区改革试点按照设立一个知识产权服务窗口，建立知识产权多元化维权援助平台、专利大数据服务平台和知识产权运营服务平台等三个平台，共建一个知识产权研究机构的目标落实。</p>	<p>继续推进长沙市、湘江新区改革试点。</p>
<p>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移转化</p>	<p>提升湖南省知识产权交易中心服务能力，鼓励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建立知识产权转化机制。探索大学生（青年）专利创业模式。在中南大学、湖南大学、湘潭大学等高校和各行业科研机构试点建设专业化的技术转移机构，培养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实务人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打造集知识产权交易、申请、维权、融资及项目申报于一体的“湖南省知识产权交易中心”综合转化交易服务平台。促成专利交易、知识产权咨询等服务合同金额 200 余万元，促成知识产权转让合同 4000 万元。 2. 积极开展高校知识产权中心建设。整合高校、中介、金融、政府、企业各方资源，组建一批各具特点的集运用、保护、管理于一体的高校知识产权中心。启动高校知识产权中心建设试点的申报工作，明确对每个试点高校给予 300-500 万元的经费支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进一步完善提升湖南省知识产权交易中心交易转化线上线下服务平台功能和服务能力，充实各类创新服务数据库，积极开展各类围绕知识产权交易转化的培训对接活动，重点做好推动高校知识产权运营服务工作。 2. 加快推进高校知识产权中心建设。在全省遴选 3 个左右的高校，开展高校知识产权中心建设试点工作。在高校建立并实施知识产权统一管理机制，完善高校的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制度，推动高校创新成果产业化，加强高校的知识产权保护。按各高校的“建设方案”进行绩效考评，并且每年支持的经费与绩效考评结果挂钩。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移转化	在长株潭自主创新示范区若干园区内选择若干产业开展专利导航试点。以优势产业为重点，开展重要技术领域的专利预警。	开展塔式起重机领域专利导航分析，针对新材料领域锂电池材料、燃料电池进行专利预警分析，以及针对轨道机车混合动力技术进行专利综合分析。	对新动力方面开展预警分析，持续跟进分析新材料、生物育种方面的专利预警分析。
推动知识产权服务加快发展	培育知识产权服务市场，引导构建多元化服务体系，创新知识产权服务模式，重点扶持和培育三到五家开展综合业务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发挥湖南省专利代理人协会等行业协会的平台作用，探索建立服务标准化体系，培育形成知识产权服务联盟。优化知识产权服务业市场环境，规范行业服务行为，打击非正规代理等行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过加大行业监管力度，规范专利代理行为、优化行业发展环境等工作举措，促使我省代理机构数量快速增长，已增加到 76 家。 2. 先后举办专利代理行业改革试点培训班、专利申请文件撰写提高班、机械专利审查与专利代理交流培训、专利优先审查政策解读班等各类培训活动 11 期。 3. 面向全省专利代理机构下发了《湖南省知识产权局关于开展专利申请文件抽查评比工作的通知》，对授权的文件进行评比，这也是连续四年开展评比工作，极大促进了我省专利申请质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利用专利代理试点省份优势，进一步加大本土化机构的培养。 2. 引导专利代理机构为市州开展多元化知识产权服务，鼓励代理机构参与知识产权运营、战略布局、信息分析等高端服务，进一步促进机构多元化发展。 3. 开展全省专利代理机构执法检查，严查代理人挂证、非正常专利申请等行为。 4. 继续开展优秀专利申请文件评选工作。 5. 通过湖南省专利代理人协会平台开辟多种培训渠道、丰富培训内容，进一步加大复合型人才培养。 6. 通过与中华全国专利代理人协会等建立合作关系，进一步做大做强湖南省专利代理人协会。
营造保障创新的市场环境	开发统计分析系统，完善知识产权监测体系，与相关部门协作引入经济、人口、科技等数据实施定期监测。依托中南大学知识产权研究院，进一步开展知识产权分析评议及标准体系建设研究，起草《湖南省知识产权分析评议指南》。	完成全省统计分析信息系统，协同进行统计数据标准加工。收集整理全省 GDP、R&D 投入、人口、企业等基础数据，实现多角度、多层次统计分析。远期对区域、行业、各类申请人主体，以及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出口型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等进行评估分析。	<p>继续完善全省统计工作体系，重点完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细化完善行业专利分类数据库，使专利数据与其它部门数据融合。 2. 对重点行业的专利动态进行跟踪，特别是行业内发明人团队进行跟踪分析，为知识产权工作开展提供数据支撑。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营造保障创新的市场环境	加强知识产权执法协作，推动建设知识产权法院，探索跨地区知识产权案件异地审理机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签署《长江经济带十一省市专利联合执法与协作执法工作备忘录》，建立跨区域专利协作执法和联合执法机制。 2. 指导成立湖南省知识产权人民调解委员会，并与岳麓区人民法院签订诉调对接协议。 3. 与长沙海关签订《推进进出口环节专利保护协作机制备忘录》，推进完善进出口环节专利保护协作。 4. 成立湖南首个知识产权检察机关——长沙市检察院知识产权检察局，对口长沙市中级法院知识产权庭及其指定的区法院知识产权庭。 5. 参加 2017 年度电子商务领域专利执法维权推进会暨“雷霆行动”启动仪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率先在全国建成集专利、商标、版权“三权合一”以及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人民调解、行业调解“四调联动”的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平台，形成维权援助与行政机关、司法机关紧密衔接的长效协作机制。 2. 进一步加强与长沙海关对进出口环节专利保护的协作。加大电商领域跨区域专利纠纷案件办理力度。
拓宽服务创新的投融资渠道	健全知识产权投融资和交易规则。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机制，制定风险补偿、贷款补贴等相关政策，简化专利权质押融资流程，逐步建立健全政府、银行、企业、担保机构和中介机构共同参与的专利权质押贷款风险分担机制。	积极申请财政资金支持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资金的建设，基本确定 2018 年新增财政资金 2000 万元用于建立省级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资金。采用财政资金、银行、保险或担保机构、价值评估处置机构四方共享资源、共担风险的组建模式，打通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评估、审查、监控和处置的全链条，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市场化风险补偿机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制定和出台省级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资金运行管理办法，正式签署四方合作协议，不断完善省级补偿资金的运行机制，优化操作模式，积极推动贷款、保险、财政风险补偿捆绑的专利权质押融资项目落地。 2. 开展市州风险补偿资金建设试点的征集和评定工作。

重庆市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及 2018 年工作计划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推进知识产权领域的改革创新	在重庆自主创新示范区（两江新区）探索开展统一知识产权管理和保护体制改革试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制定《两江新区知识产权综合服务试点方案》，明确设立两江新区知识产权服务中心，开展专利、商标、版权等知识产权综合管理和服务工作，并与重庆汽车摩托车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合署办公。 2. 编制《两江新区知识产权服务中心（重庆汽车摩托车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建设方案》，得到两江新区管委会和市编办批准。 3. 成立两江新区知识产权服务中心（重庆汽车摩托车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筹建工作领导小组，落实了办公场地、人员编制和经费保障。 	加快基础建设和服务能力建设，确保重庆汽车摩托车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通过国家知识产权局验收，两江新区知识产权服务中心正式运行。
	结合重庆产业特点，推动设立国家知识产权运营（重庆）基金，并购、引进国外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先进技术专利。	成立重庆生物医药产业知识产权国际运营基金。基金一期规模 3.05 亿元已募集完成，二期扩大规模到 10 亿元的募集工作已展开。基金采取平台化的运营模式，其运营主体“中国生物医药知识产权国际运营平台—钨石谷”已搭建完成并启动运营。在项目投资方面，已陆续考察并筛选了境内外近 200 个前沿生物医药项目进入储备项目库，与近 20 家单位初步达成了投资合作意向，当前 2 个项目进入实质性投资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面开展“中国生物医药知识产权国际运营平台—钨石谷”的各项工作。 2. 投资设立钨石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3. 开展拟投项目的深度调研和洽谈，促进投资实现。 4. 探索建立“1+3+1”的基金运营体系，打造“服务+运营+投资”的共生生态圈。
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移转化	建立“科技要素交易中心”和“中新（重庆）技术转移中心”，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移转化。	2017 年 6 月 12 日，重庆科技要素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正式获批筹建，注册资本金 1 亿元，其中瀚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3500 万元，占股 35%；重庆世乐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5000 万元，占股 50%；重庆育成发展有限公司代表大市场出资 1500 万元，占股 15%。重庆科技服务大市场全程参与要素中心开业准备工作，推进要素集聚和资源融合对接，为要素中心正式运营提供支撑。	扩大创新要素资源供需的聚合优势，加速创新成果转化和项目落地，进一步推进科研成果与知识产权及技术服务交易，实现交易数量和交易金额双增长。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移转化	<p>依托重庆专利云平台建立“国家重点产业专利导航(重庆)中心”，为产业、企业研发、生产、市场开拓导航定位。</p>	<p>1. 专利云平台上线运行，完成专利检索分析、专利托管等工具开发，整合全领域专利数据。</p> <p>2. 完成石墨烯、发动机电喷技术的专题数据库建设，为摩托车行业开展包含市场、技术、企业信息的推送报告 15 余期。</p> <p>3. 推动企业利用专利云平台开展专利信息导航技术研发和产品上市，实施 26 项专利导航分析后补助项目。</p>	<p>1. 进一步完善专利云平台功能。</p> <p>2. 加强专利导航体系建设，在 5 个区县(园区)、5 个研究院所、20 家企业设立专利导航工作站。</p> <p>3. 完成 3 个产业专题数据库建设、5 个行业专利咨询报告推送。</p> <p>4. 持续加强后补助资金支持，鼓励企业开展专利导航分析。</p>
	<p>开展区域知识产权布局试点，制定知识产权布局导向目录，引导产业创新方向和专利战略布局。</p>	<p>1. 对重庆 38 个区县的知识产权资源现状的分析和布局评价，优选出知识产权布局合理、特色突出的区县，拟以第三方机构的名义，于 2018 年初面向全市发布区域知识产权质量评价，推动各个区县重视知识产权工作。</p> <p>2. 围绕重庆“14+3”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需求和科技兴市等行动计划，与市经济信息委、市发展改革委、市科委、市统计局等部门建立产业知识产权分析及导向目录编制工作机制，进一步加强了专利密集型产业培育、高价值专利孵化、科技创新专利导航、招商引资知识产权服务、知识产权海外布局等重点知识产权工作。</p> <p>3. 完成知识产权区域布局数据资源收集，建立了知识产权区域布局数据采集、动态更新和实时发布机制。邀请相关单位开展了 3 次数据采集协调会，并采用发函、调研等方式，完成了对 2011-2016 年重庆市 38 个区县的专利、商标、地理标志、科技、教育、金融等 80 个指标的数据收集，获得 2 万多条数据。与全市近 20 个单位建立数据长效收集机制，以后每年可定期更新数据。</p>	<p>1. 2017 年 12 月-2018 年 5 月，全面推进各项试点工作，按期完成各项试点工作，加强工作体系和支撑服务团队建设，推进各项目承担单位按进度开展研究工作，配合各项目承担单位做好相关调研、座谈、数据采集工作。2018 年 1 月前，力争推动 1 个单位编制 1 个战兴产业的分析报告、导向目录和政策建议，以此为示范，供其他项目组参考。</p> <p>2. 2018 年 5-6 月，组织专家组对项目研究成果进行研讨、指导。区域布局信息平台导入相关数据，力争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实现试运行。完成重庆市各区县知识产权资源分析，召开区县研讨会，力争 6 月前发布《重庆市各区县知识产权资源分析报告》</p>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移转化	开展区域知识产权布局试点，制定知识产权布局导向目录，引导产业创新方向和专利战略布局。	<p>4. 建成“重庆市专利监控分析系统”，完成重庆市知识产权信息平台建设构架和功能设计，与相关部门、单位建立了信息共享长效机制。</p> <p>5. 整合知识产权出版社、国知专利预警公司、工信部知识产权中心、市综合经济研究院、重庆科技发展战略研究院、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等市内外 11 家知识产权和产业发展等领域研究机构，基本形成重庆市知识产权区域布局支撑服务体系。</p>	<p>3. 2018 年 7-9 月，编制重庆市知识产权区域布局研究总报告，包括区域篇、产业篇、政策篇，以及通用航空、智能装备和机器人、智能汽车和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物联网、商标发展、地理标志发展等 7 个导向目录。及时梳理总结项目研究成果及典型案例，向国家局和市委、市政府报送，向相关部门、区县、园区推广。</p> <p>4. 2018 年 10-12 月开展试点工作自评估，总结试点经验，形成试点工作报告，通过国家知识产权局验收。</p>
推动知识产权服务加快发展	推动建设“中国专利数据加工与运用中心”，支持互联网+企业和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创新服务模式、集聚发展。	<p>1. 完成石墨烯、发动机电喷技术专利数据加工。</p> <p>2. 组建专利信息服务联盟，成员达到 20 个，积极开展线上服务。</p> <p>3. 推动服务机构开展专利信息服务，为 50 余家企业免费发放专利检索分析账号。</p>	<p>1. 完成 3 个产业专利的数据加工。</p> <p>2. 专利信息服务联盟成员达到 50 个。</p> <p>3. 推动服务机构开展数据加工和信息分析服务。</p>
	建立企业购买知识产权服务支持机制，培育一批有影响的知识产权品牌服务机构。	<p>1. 实施企业技术创新专利导航项目，推动专利分析嵌入企业技术开发、产品创新、专利运营、风险规避、协同创新等各个环节，以“后补助”方式支持 58 家科技型企业突破关键技术 79 项，规避专利壁垒 147 个。</p> <p>2. 实施海外专利布局项目，以“后补助”方式支持 36 家企业在美国、日本、巴西等国家布局海外专利 55 件。</p>	<p>1. 继续深入实施企业技术创新专利导航项目和海外专利布局项目。</p> <p>2. 大力培育新的专利代理服务机构，依托西南政法大学知识产权学院、重庆理工大学知识产权学院、重庆市专利代理人协会，加强知识产权专门人才和专利代理人队伍培养。2018 年，力争举办专利代理人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班 8 期，培训人员 800 余人次。</p>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推动知识产权服务加快发展	建立企业购买知识产权服务支持机制，培育一批有影响的知识产权品牌服务机构。	3. 培育 4 个国家知识产权品牌服务机构（重庆工业服务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重庆摩托车（汽车）知识产权信息中心、重庆西南商标事务所有限公司、重庆华科专利事务所）和 1 个国家知识产权服务品牌培育机构（重庆前沿专利事务所）。	3. 鼓励社会资本设立专利运营公司，鼓励国内知名的优秀专利代理机构在我市开设分支机构，鼓励律师事务所开设专利代理业务。 4. 继续加大对知识产权品牌服务机构的管理力度，争取新培育 2 个国家级知识产权品牌服务培育机构。
营造保障创新的市场环境	以重庆欧洲知识产权服务中心为依托，为长江经济带沿线省市与“一带一路”国家知识产权合作提供服务。	开展长江经济带十一省市专利联合执法与协作执法工作研讨会，制定了《长江经济带十一省市专利协作执法与联合执法工作备忘录》，完善了跨区域专利行政执法协作和联合执法机制，加强协同监管、联合打击，营造稳定公平透明的营商环境，推动沿线各省（区、市）对外经贸工作健康有序发展。	进一步推动长江经济带沿线省市与“一带一路”国家的知识产权合作机制，加强专利联合执法与协作机制，营造有利于创新和可持续发展的环境。
	推进国家汽车（摩托车）知识产权快速维权（重庆）中心建设，开展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和行政执法工作。	1. 按照“筹备有序、服务提升”的思路，扎实推进各项筹备工作，2017 年，快维中心落实了机构、人员、场地、经费，完成了场地装修、设备调试、人员培训等建设，已具备初步运行条件。 2. 建立了完善的举报投诉快速反应机制。整合各类举报投诉端口，建立电话端、移动端与网络平台相结合的举报投诉系统，多方位提高发现侵权假冒行为线索的能力，规范举报投诉案件的受理、答复、移交、反馈与跟踪工作。 3. 组织开展“护航”、“闪电”、“雷霆”专项行动，2017 年共调处专利侵权纠纷案件 399 件，查处假冒专利案件 163 件。	1. 针对汽车摩托车产业需求，开展专利快速审查、确权、维权一站式服务，推动汽车摩托车产业高端化、品牌化和国际化发展，实现自主创新能力和产业核心竞争力双提升。 2. 开展创新创业维权援助服务。通过完善专题指导、信息监测、侵权判定等措施，从知识产权的申请、运用和维权等方面为中小微企业提供专业服务，助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建立创新创业知识产权维权援助绿色通道，快速受理和解决创新创业者反映的维权问题。 3. 加强专利行政执法能力建设，培养专利行政执法强区强县。开展展会、协会、商会知识产权保护试点示范工作。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p>拓宽服务创新的投融资渠道</p>	<p>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市场化风险补偿机制试点，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质物处置机制，建立知识产权产品出口保险制度。</p>	<p>2017 年，共受理 4 家担保机构的 15 笔担保费补助申请，经审核，其中 13 笔符合条件，按补助每笔质押贷款金额 1% 之规定，共计需要补助资金 59.3 万元。2017 年兑现给 2016 年度的评估费、保险费补助合计 20 万元。2017 年 1-11 月，全市专利质押融资金额成倍增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修改完善《重庆市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管理办法（试行）》。 2. 开展专利质押登记试点。 3. 建立定期专利质押融资信息披露机制。

四川省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及 2018 年工作计划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推进知识产权领域的改革创新	<p>按照省政府统一部署，在成都、德阳、绵阳积极推动专利、商标、版权集中高效的知识产权管理体制改革试点。探索推进知识产权、科技成果、职务发明等激励改革试点。探索开展知识产权处置权和收益权改革试点。</p>	<p>1. 制定《四川省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试点方案》，经省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 24 次会议审议通过。在四川自贸区等 6 个区域探索推进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试点纳入《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新形势下加强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的实施意见》。</p> <p>2. 成立集专利、商标、版权行政管理、行政执法、公共服务于一体的成都市郫都区知识产权局，形成专利、商标、版权“一个部门管理、一支队伍执法、一个窗口服务”的郫都区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模式。</p> <p>3. 天府新区成都直管区、成都高新区、德阳高新区、绵阳高新区、德阳市罗江区、泸州市龙马潭区在科技或经济部门挂知识产权局牌子，实行“两块牌子、一套人马”，实现专利、商标、版权集中高效的知识产权行政管理、行政执法和公共服务。</p>	<p>1. 深化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试点，复制推广郫都区“三合一”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经验，在四川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区和自由贸易区等有条件的地方扩大试点。</p> <p>2. 积极推进高校院所职务发明知识产权归属和利益分享制度改革，抓好 20 所国有高校院所改革试点工作，加快推进全面从严知识产权保护、创新金融服务、放宽服务业准入等重点改革任务。探索实施知识产权特色小镇建设、军民融合知识产权服务和成果转化示范基地、知识产权助力新经济发展等改革举措。</p>
	<p>按照相关政策规定，鼓励国有企业赋予下属科研院所知识产权处置和收益分配权。引导企事业单位依法建立健全发明报告、权属划分、奖励报酬、纠纷解决等职务发明管理制度。</p>	<p>我局会同省科技厅出台《四川省职务科技成果权属混合所有制改革试点实施方案》《关于支持我省高校院所职务发明知识产权归属和利益分享制度改革试点的十五条措施》，首批在全省 20 家国有高校和科研院所开展职务发明类改革试点，200 余项职务发明专利分割确权，成立企业 40 余家，带动项目投资超过 100 亿元。</p>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移转化	<p>推进成都知识产权交易平台建设，建立知识产权市场化运营机制。推动四川大学、电子科技大学、西南交通大学等高校开展专利价值分析，建立专业化的技术转移机构和人才队伍。</p>	<p>1. 推动成都技术转移（集团）有限公司等 5 家公司联合出资 1 亿元，成立中成天府知识产权交易中心（成都）有限公司。</p> <p>2. 加强国家专利技术（四川）展示交易中心等平台建设，2017 年 1 至 11 月份新增展示专利 246 件，发布供需信息 218 条、接受咨询 400 余人次。</p> <p>3. 举办首届天府知识产权运营峰会，发布新材料、医药重点产业专利导航报告、高价值专利导航目录，举办重点产业高价值专利路演和知识产权交易现场签约活动，征集高价值知识产权项目 772 个，总金额 278 亿元，征集知识产权需求项目 607 个，签约高价值知识产权项目 81 个，签约金额 113 亿元。</p> <p>4. 推动构建“平台+机构+资本+金融+产业”五位一体的知识产权运营模式。依托四川省公共服务平台搭建知识产权运营平台，实现与全国知识产权运营平台数据联通。充分发挥省知识产权运营基金作用，创新省市共建、社会募集的“1+1+3+N”联动投融资机制，推动设立乐山、德阳、宜宾等知识产权运营子基金以及中医药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我省知识产权运营基金预计募集规模资金 11 亿元、储备重点项目 50 个。成都市获批全国首批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试点城市。2017 年，7 家国家知识产权运营试点企业知识产权运营额 8.1 亿元。</p>	<p>1. 深入推进国家专利导航试点工作，分类实施一批专利导航项目，推动重点产业园区建立优势产业专利导航机制，编制产业技术创新路线图。支持我省优势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端成长型产业建立专利联盟、专利池，促进专利协同运用。</p> <p>2. 编制并发布重点产业专利分布情况、高价值专利目录、专利密集型产业统计报告。</p>
	<p>探索在特色优势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高端成长型产业以及《中国制造 2025 四川行动计划》的重点领域实施专利导航试点。探索实施重大关键技术、工艺和关键零部件的专利布局，适时发布专利布局导航信息，支持重点企业开展专利战略研究。</p>	<p>引导省级以上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园区围绕特色优势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开展专利导航分析，支持成都经开区围绕汽车（工程机械）制造主导产业开展专利导航分析、知识产权布局设计等创新工作。引导先进制造企业开展专利战略研究、专利信息分析、专利预警和专利布局设计，支持攀钢集团等企业开展钒电池、氯化法钛白生产工艺等专利战略研究、专利预警项目 20 余项。</p>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推动知识产权服务加快发展	<p>推进四川省知识产权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完善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络。支持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四川中心建设和运营。</p>	<p>建立四川省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为创新创业主体提供全领域、全链条、一站式,便民利民、高效快捷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建设中的平台线下窗口提供知识产权受理、举报投诉、维权援助、大数据服务等 6 大类 30 项服务,线上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提供知识产权申请、维权、信息、产业、运营、金融、培训、咨询 8 大类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事项年处理能力超过 15 万件。</p>	<p>深化专利代理行业改革试点,探索通过“放管服”政策措施,扩大专利代理领域开放,放宽知识产权服务业准入。深入推进成都高新区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区建设。加大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培育和引进力度,引导社会资本投资知识产权服务业。开展知识产权服务走进“双创”、知识产权品牌机构牵手区域发展系列行动,引导服务机构向需求旺盛的市县拓展业务。</p>
	<p>加快成都高新区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试验区建设,培育一批知识产权品牌服务机构。创新知识产权服务模式,培育知识产权评估、托管、投融资等增值服务。鼓励各类社会机构对知识产权信息进行深加工,提供专业化、市场化的知识产权信息服务。</p>	<p>1. 成都高新区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试验区顺利通过验收,被评为优秀,进入示范区建设阶段。推动成都高新区成立由企业、高校、科研院所、服务机构组成的知识产权服务业联盟,初步形成涵盖知识产权基础代理、转移交易、数据信息及国际专利技术转移转化等知识产权服务链条,目前已聚集各类知识产权服务机构 84 家,接受知识产权托管服务企业 1300 余家。</p> <p>2. 研究制定支持和规范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健康发展的政策措施,加大知识产权品牌服务机构的引进和培育力度,推动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的业务范围由申请、注册、登记代理等基础服务,向知识产权评估、托管、运营、投融资等增值服务拓展。目前全省共培育国家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 6 家、品牌培育机构 1 家,培育规模以上知识产权服务机构 15 家。目前全省共有专利代理机构 108 家,执业专利代理人 460 余人,专利服务机构从业人员 3000 余人。</p> <p>3. 制定实施《四川省专利代理行业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放宽对专利代理机构股东或合伙人的条件限制纳入省政府首批在全省复制推广的改革举措,四川省成为全国首批开展国家专利代理行业改革试点省,成都市成为全国唯一开展专利代理行业进一步改革试点工作的城市。新政实施以来,累计 25 家服务机构和 109 人享受该项改革试点政策。</p>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p>推动知识产权服务加快发展</p>	<p>积极探索知识产权服务“双创”和扶贫攻坚工作。</p>	<p>出台《知识产权助力扶贫开发攻坚六条措施》，通过加强知识产权宣传普及、开展知识产权专业服务和对口帮扶、支持特色产品获取知识产权、推进企业实施知识产权项目、推动特色品牌和产品“走出去”、加强知识产权维权保护等措施，助力全省扶贫开发攻坚和贫困地区脱贫致富。加强对我局牵头定点联系的国家级深度贫困县阿坝州黑水县的帮扶指导和联系工作，全年帮助协调脱贫项目 19 个，6401.22 万元到位落地。</p>	<p>积极开展知识产权服务创新创业和脱贫攻坚工作。</p>
<p>营造保障创新的市场环境</p>	<p>探索开展知识产权监测工作。探索围绕重大产业规划、高技术领域重大投资项目等开展知识产权评议。支持企业针对人才引进、国际参展、产品和技术进出口等活动开展知识产权风险评估。</p> <p>加强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推动知识产权民事、刑事、行政案件“三审合一”。</p>	<p>持续开展知识产权分析评议机构培育工作，目前共培育国家知识产权分析评议服务示范机构 1 家、示范创建机构 5 家。2017 年，6 家示范和示范创建机构从事知识产权分析评议的专兼职评议人员达 146 人，围绕产业规划、成果转化等开展知识产权分析评议项目 440 余项。</p> <p>1. 全面推进知识产权民事、行政和刑事审判“三合一”工作，逐步建立“三级联动、三审合一、三位一体”的知识产权审判模式。设立成都知识产权审判庭，逐步实现知识产权案件审理专门化、管辖集中化、程序集约化和人员专业化，现已新受理知识产权案件 1000 余件。目前全省共设立知识产权审判庭 27 个。</p> <p>2. 二是深入推进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检察机关与知识产权行政执法机关进一步强化涉嫌犯罪案件移送、取证标准和案件定性等方面的沟通协调，加强“两法”衔接信息共享平台管理和应用，依法及时移送和查处侵犯知识产权涉嫌犯罪案件。2017 年，全省行政执法机关通过平台移送侵犯知识产权涉嫌犯罪案件 97 件。</p>	<p>1. 制定《四川省知识产权评议工作指南》，继续开展知识产权分析评议机构培育工作，支持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和企业开展项目评议。</p> <p>2. 制定《严格知识产权保护营造良好营商环境的意见》，建立知识产权综合行政执法机制、成德绵跨区域知识产权行政执法机制、完善知识产权纠纷大调解和仲裁等保护机制。加强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新产业等重点领域和电商、展会、进出口等关键环节知识产权执法保护。</p>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营造保障创新的市场环境	完善知识产权纠纷大调解机制。探索成都、德阳、绵阳知识产权综合行政执法和跨区域行政执法试点。探索在成都建立重点产业快速维权中心。加强跨区域专利行政执法协作。	<p>1. 研究制定《四川省关于严格专利保护的实施意见》，提出深入打击侵权假冒专项行动、加强案件调查取证、切实提升侵权判定水平、强化执法绩效考核、实现专利侵权假冒查处与诚信体系建设有效衔接等强化专利执法的具体措施。</p> <p>2. 加快建设中国成都（家居鞋业）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和中国（四川）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知识产权举报投诉和维权援助网络平台覆盖全省 21 个市（州）和 41 个重点县（市、区）。</p> <p>3. 加入丝绸之路经济带九省（区、市）、长江经济带十一省（市）专利行政执法协作协议，继续深化泛珠三角区域以及川渝、浙川专利行政执法协作，完善跨区域案件移送办理协作机制，联合打击跨区域专利侵权违法行为。2017 年，我省向江西、湖北、广东、浙江、山东、河南、上海等省（市）移送案件 43 件，接收外省（市）移送案件 10 件，现已全部办结。</p>	3. 深化知识产权民事、刑事、行政审判“三合一”工作，加强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加快推进中国成都（家居鞋业）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中国（四川）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加强泛珠三角区域、西部十二省（区、市）、丝绸之路经济带、长江经济带及川渝、浙川跨区域专利行政执法协作。
拓宽服务创新的投融资渠道	探索建立多渠道、多元化、多层次的知识产权资金投入机制。充分运用财税手段，促进知识产权创造运用。支持和引导市场主体加大知识产权资金投入力度。	制定《省级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省级财政安排资金专门用于支持全省知识产权（专利）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等方面工作。修订《四川省专利资助资金管理办法》，强化专利申请质量引导。2017 年，省级专利申请资助资金投入 1000 万元，资助专利申请 8644 件。省知识产权专项资金投入 5700 万元，支持专利实施与促进项目 300 个。四川省专利奖共投入 310 万元，奖励专利实施与产业化成效显著的项目 41 个。	加强知识产权运营基金建设，推动设立区域和产业子基金，加快大基金投放力度。深化国家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专利保险及投融资试点示范工作。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拓宽服务创新的投融资渠道	探索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机制。	加强省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基金建设，创新推出“天府知来贷”金融产品。设立省知识产权金融补贴专项资金，对专利质押融资提供利息补贴、评估费补贴、担保费补贴和专利保险保费补贴。“银行贷款+保险保证+风险补偿+财政4贴”和“一次评估、一次授信，循环使用、随用随还”“天府知来贷”专利质押融资新模式成为国务院和省政府首批在全国、全省推广支持的改革举措。	推广“银行贷款+保险保证+风险补偿+财政4贴”和“一次评估、一次授信，循环使用、随用随还”“天府知来贷”专利质押融资新模式。完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机制，充分发挥省知识产权金融补贴专项资金引导作用，扩大金融支持范围。
	推动有条件的城市、园区、企业、服务机构开展知识产权金融服务试点，探索建立常态化的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机制。	推动成都、德阳、泸州开展国家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和专利保险工作试点示范，推动攀枝花、遂宁经开区、自贡高新区开展全国知识产权投融资试点。推动成都、绵阳、攀枝花、德阳、泸州、自贡、宜宾、遂宁和自贡高新区、遂宁经开区开展省级知识产权金融服务试点。目前全省共培育国家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试点示范城市4个、国家专利保险试点示范城市3个、国家知识产权投融资试点园区2个。	

云南省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及 2018 年工作计划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p>推进知识产权领域的改革创新</p>	<p>积极参与长江经济带知识产权管理、运用和保护的改革试验</p>	<p>1. 研究探索知识产权综合管理试点改革，邀请省工商局和省新闻出版广电局（版权局）有关负责人进行工作座谈，成立联合调研组赴四川进行改革试点工作调研学习，并形成推进改革试点工作调研报告。</p> <p>2. 认真贯彻落实《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新形势下加快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的实施意见》等精神，建立了由 30 个省级部门和单位构成的云南省人民政府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联席会议制度。</p> <p>3. 按照《中共云南省委、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文件要求，全面梳理与云南省专利事业发展有关的行政职权，建立权利清单和责任清单，对取消的行政许可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探索建立诚信服务体系、专利服务从业人员信用记录和对多次侵权、恶意假冒案件信息公开制度，在全国率先制定了《云南省知识产权（专利）信用建设管理暂行办法》。</p>	<p>继续做好推进知识产权管理改革试点的有关工作。组织召开云南省人民政府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第一次全体会议，总结、研究知识产权事业发展改革的有关问题。</p>
<p>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移转化</p>	<p>以国家级和省级高新技术开发区为重点，搭建园区“一站式”知识产权服务平台。建立知识产权交易服务平台，促进一批重大关键技术、工艺专利技术通过科技计划项目转化和产业化。引导具有民族民间文艺特色的创意设计专利在旅游产品及相关工业产品中的转化运用。</p>	<p>1. 出台《云南省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现代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管理暂行办法》，支持知识产权交易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2 项，以互联网+知识产权交易服务，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构建知识产权交易服务系统，促成了一批科技创新成果的交易转化。</p> <p>2. 实施专利转化项目，引导、扶持专利技术的转移转化。2016 年以来，围绕我省生物医药和大健康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重点领域，立项扶持 34 项专利转化项目，安排省财政资金 500 万元。其中“云南杜鹃高效再生体系的建立方法”等具有云南民族特色的专利在旅游产品等方面的转化运用项目 9 项，占总项目数的 26%。</p>	<p>1. 完善《云南省发明专利补助暂行管理办法》，争取年内出台，并做好相关项目的申报工作。</p> <p>2. 进一步培育和拓展服务机构知识产权服务功能，提高服务水平。</p>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移转化	以国家级和省级高新技术开发区为重点，搭建园区“一站式”知识产权服务平台。建立知识产权交易服务平台，促进一批重大关键技术、工艺专利技术通过科技计划项目转化和产业化。引导具有民族民间文艺特色的创意设计专利在旅游产品及相关工业产品中的转化运用。	3. 出台《云南省专利奖励办法》，落实《云南省专利资助办法（试行）》、《云南省专利资助工作规程（暂行）》等有关规定，2017 年组织完成首届云南省专利奖评选，50 项发明专利获奖，其中“一种保持蛋白原味品质的植物蛋白饮料加工方法”等我省具有民族特色的旅游产品 10 个，占获奖总数的 20%。2016 年以来，审批专利资助项目 3045 项，资助金额 570 万元，其中科技型企业、知识产权优势企业专利资助金额 245 万元，占资助总金额的 43%。2016—2017 年 10 月，云南省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备案 33 项，涉及专利 50 件，金额 9929 万元。	3. 制定云南省知识产权强企工程指导意见，组织实施云南省强企工程，进入产业化阶段的有效专利比例达到 60%以上。
推动知识产权服务加快发展	加强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昆明代办处服务窗口、云南省专利信息服务中心建设，构建云南省知识产权咨询中心，形成“一窗口，两中心”基础性和公益性公共服务平台。加大对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的支持力度，鼓励创办专利代理机构，引导专利代理机构拓展服务功能，创新服务模式，推进“互联网+知识产权服务”，培育一批专业化、规模化的品牌服务机构。	1.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昆明代办处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深化“群众满意服务窗口”建设，不断优化服务方式，提升服务水平，推广电子申请注册、专利电子申请，先后两次配合国家局启动了专利缴费信息网上补充管理系统推广和网上专利缴费发票自取业务等工作，简化专利缴费服务方式，指导公众通过网上办理缴费减备案、专利缴费查询，让企事业单位及社会公众共享“互联网+专利服务”发展成果。2016 年，云南省专利电子申请率为 97.15%，2017 年 1—9 月为 97.42%，代理机构代理的专利电子申请率均为 100%。2016 年—2017 年 10 月，受理并审核专利费用减缴备案 5822 件。 2. 加强和规范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培育工作，出台《云南省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培育管理办法》，遴选支持 4 家具有一定基础和条件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纳入首批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进行培育。昆明知道专利事务所和云南凌云律师事务所被评为全国知识产权服务品牌培育机构。 3. 立项支持 2 家众创空间（科技孵化器），为入驻企业或创新团队开展以知识产权创造、托管为重点的知识产权服务。	1. 继续加强窗口服务能力建设，为各类创新主体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 2. 继续做好云南省专利申请质量监控工作，不断提高全省的专利申请质量。 3. 加强服务机构监管，鼓励相关人员创办知识产权代理服务机构。 4. 继续推进众创空间知识产权服务，完善知识产权服务体系建设。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p>营造保障创新的市场环境</p>	<p>完善云南省知识产权统计指标体系，建立知识产权统计报告制度。探索建立区域和产业专利实力评价指标，发布年度《云南省专利实力状况评价报告》和《云南省重点产业专利竞争实力报告》。建立重大经济活动知识产权评议制度，开展知识产权分析评议及标准体系建设。健全行政保护与司法保护两条途径优势互补、有机衔接的保护模式，加强跨地区、跨区域的专利执法合作，探索知识产权案件异地审理机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编制完成 2015 年、2016 年《云南省专利统计年报》以及《2016 云南省专利统计分析报告》，为研究全省专利工作情况、进行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2. 结合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7 年对专利统计数据的统计口径调整，及时向全省各州（市）和相关部门进行说明解释，继续做好每月全省及各州（市）、县专利数据的统计和公布，为各州（市）和相关部门及时了解掌握本地区的专利发展提供数据支撑。 3. 深化与省高院、昆明市中院建立的专利民事纠纷司法审判与行政调处衔接机制，调整充实领导小组和办公室成员，开展案例分析、学习交流、法律法规研讨等活动。通过诉调衔接机制累计移交专利纠纷案件 22 件，办结 20 件。与重庆等 11 省（区、市）共同签署了《长江经济带十一省市专利联合执法与协作执法工作备忘录》，与福建等 9+2 省、区、特别行政区共同签署了《“一带一路”背景下泛珠三角区域知识产权合作协议》，按照守土有责，相互配合的原则，加强专利行政执法协作，对跨区域专利侵权纠纷案件、假冒专利案件线索，及时互通共享执法办案相关信息；与新疆等 9 省（区、市）知识产权局共同签署了《丝绸之路经济带九省（区、市）专利协作执法与联合执法工作备忘录》，搭建了 9 省（区、市）专利执法协作和联合执法合作的基本框架；与浙江省知识产权局签署了《知识产权系统电子商务领域专利执法维权协作调度机制工作备忘录》，成为电商领域专利协作执法办案单位；分别向湖南、广西等相关省（市、区）移交专利行政案件 4 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进一步加强专利统计分析，为全省重点产业发展提供支撑。完善云南省 8 大重点产业 IPC 分类号的表达式建立工作，定期提供 8 大重点产业的专利授权和有效发明专利统计情况。 2. 组织完成 2017 年度专利分析报告和专利统计年报。 3. 继续深化专利民事纠纷司法审判与行政调处衔接机制，继续加强与相关省市的专利执法合作。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p>拓宽服务创新的投融资渠道</p>	<p>开展企业融资需求调查，建立企业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需求信息库。完善专利价值评估机制，推动发展投贷联动、投保联动、投债联动等新模式，扩大专利质押融资规模。探索众筹方式，引导社会加大投入，拓展知识产权融资渠道，推动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建立多元化知识产权投入保障机制。</p>	<p>1. 2016 年组织拥有发明专利的 1100 余家企业开展质押融资需求征询工作。昆明市、玉溪市被国家列为专利质押融资试点城市。 2. 积极引导支持本区域资产评估服务机构面向相关银行和企业开展专利质押融资评估和登记服务，鼓励北京集佳知识产权代理公司东莞分公司等省外公司到云南开展业务，为昆明市、玉溪市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提供综合服务。 3. 遴选云南省平安保险公司，探索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保险业务，对企业以知识产权向银行质押贷款进行保险，开辟银行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业务风险处置新途径。 4. 2016—2017 年 10 月，云南省专利质押登记 46 项，涉及专利 203 件，金额 17.6 亿元，促进了知识产权资本化、市场化运作。</p>	<p>1. 推动与云南省平安保险公司的合作，签订《云南省知识产权融资运营合作框架协议》并出台相关政策文件，加快推进知识产权融资运营工作。 2. 争取省级财政引导资金，地市级财政配套，相关部门共同参与出资，推进设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基金”。</p>

贵州省 2016-2017 年工作绩效及 2018 年工作计划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移转化	<p>组建以创新型领军企业、科技型“小巨人企业”为龙头，高校和科研院所、行业协会、中介机构等共同参与的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加强技术中心、工程中心、重点实验室、中试基地和博士后工作站等创新平台知识产权能力建设。支持有条件的高校、科研机构试点建设专业化的技术转移机构，培养职业化的人才队伍。支持开展大数据产业专利战略分析。加快实施重点产业专利导航产业发展计划，鼓励知识产权运营机构参与知识产权转移转化。研究建立支持优秀创业项目知识产权申请、转化运用的扶持政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组织开展第十一届中国专利周（贵州省）活动，举行贵州特色专利展示与交易签约、贵州省高等院校专利托管运营战略合作签约；举办贵州医药产业知识产权联盟筹建工作研讨会；国家专利技术(贵阳)展示交易中心网络平台改版上线，发布专利技术展示交易信息。 2. 对 2015 年专利实施及转化运用的 17 个项目进行考核验收,17 个项目在实施期间共实现销售收入 66579.24 万元，利润 11084.52 万元，税收 6085.86 万元。2017 年，将专利实施及转化运用项目纳入科技成果及产业化项目。 3. 组织有关单位到珠海横琴国际知识产权交易中心进行考察合作，并洽谈引进到我省遵义市落户。在开展专利运营专题调研的基础上，拟定了《贵州省专利运营试点工作方案》（草案），探索推进贵州省专利运营试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开展专利运营试点，推进专利运营服务体系建设。 2. 继续组织开展专利周活动。
推动知识产权服务加快发展	<p>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大力发展各类知识产权服务，形成全链条的知识产权服务体系。支持建设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推动知识产权信息服务向市、县、区延伸。推行知识产权代理机构服务管理规范，培育一批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积极向国家知识产权局争取支持，获批在贵州省开展为期三年的专利代理行业改革试点。制定印发《贵州省专利代理行业改革试点工作方案（2017-2019）》，先后组织召开贵州省专利代理行业改革试点工作新闻通气会和工作推进会。贵州省 2017 年已批准新设专利代理机构 8 家，其中外省来黔设立分支机构 2 家。有 12 人享受到改革试点倾斜政策获得了在贵州省内执业的专利代理人资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继续推进专利代理行业改革试点，加大专利代理人才培养和专利代理机构培育。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p>推动知识产权服务加快发展</p>	<p>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大力发展各类知识产权服务，形成全链条的知识产权服务体系。支持建设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推动知识产权信息服务向市、县、区延伸。推行知识产权代理机构服务管理规范，培育一批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p>	<p>2. 连续申请第六年将贵阳市作为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考点城市，2017 年贵阳考点报名人数达到 365 人。据日前公布的成绩，有 23 人分数达到了“150+90”的国家合格线，另有 11 人达到“140+80”的在贵州省内执业的专利代理人资格线。</p> <p>3. 调整专利代理惩戒委员会，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局的统一要求，开展了为期 2 个月的专利代理资格证书挂靠集中整治工作，通过强化宣传、收集线索、全面自查、实地抽查等措施，共发现 5 起存在问题，其中 2 起涉及“挂证”行为，1 起不规范行为，均已限期整改到位，并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报送了《关于集中治理专利代理资格证书挂靠行为工作进展有关情况的报告》。</p> <p>4. 举办 2017 年贵州省专利代理能力提升培训班，邀请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审查员就动植物育种方法、商业方法专利化等新领域对 70 余名执业专利代理人进行业务能力提高和拓展培训；同时得到中国专利保护协会的支持在我省举办一期专利审查业务培训班，80 多名代理人参加培训。</p> <p>5. 争取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文献部的支持，开展 2017 年贵州省专利信息利用帮扶项目。建立了由贵州省专利信息服务中心牵头、省内有关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参加的专利信息协作网，与 22 家重点联系企业竭诚合作，帮助企业解决在专利信息管理与运用等方面存在问题。争取国家知识产权局的支持，培育我省专利分析市场，提升代理机构、高等院校、有关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工作者专利分析服务的能力和水平，促进我省企业增强专利信息运用的意识和能力，引导技术创新和专利运用，在贵阳举办专利信息实务培训班、专利分析成果宣讲暨方法培训班等三期培训班，共培训 300 余人次。</p>	<p>2. 继续开展专利信息利用帮扶。</p>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营造保障创新的市场环境	健全省、市、县三级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工作体系，推进各级知识产权跨部门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健全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建立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信息共享平台，畅通知识产权行政执法部门与公安机关犯罪线索移送渠道，将故意侵犯知识产权行为情况纳入企业和个人信用记录。支持推动知识产权审判“三合一”试点和集中管辖试点。	<p>1.根据《贵州省专利条例》，赋予县一级专利管理部门依法查处假冒专利等 8 种专利违法行为的职权，建立了省、市、县三级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工作体系。推动知识产权跨部门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将遵义市、铜仁市专利执法队伍纳入城市综合执法改革。</p> <p>2. 建立专利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将专利行政执法案件及时报送贵州省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信息共享平台。制定印发“护航”、“雷霆”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围绕我省大数据等重点产业、重点园区、重点企业以及全省商品流通领域，严肃查处群体侵权、反复侵权和假冒专利等各种专利违法行为。深入部分高新技术、大数据、农特产业等园区、行业协会开展知识产权保护需求调研，指导企业知识产权保护维权工作，加强执法督导检查与现场指导执法，赴 9 个市（州）开展省、市（州）、县（市、区）三级联合执法，依法实施严格专利保护。截止 2017 年 12 月 15 日，全省知识产权系统共计查处专利案件 4039(其中，处理专利侵权纠纷案件 53 件，查处假冒专利案件 3986 件)，查办案件总数比去年同期增长 44.4%（2016 年查处专利案件 2797 件）。</p>	<p>1.围绕大数据、大健康为引领的高新技术、特色产业等重点产业，严厉打击侵权假冒专利等违法行为。加强互联网、电子商务网络交易平台监管。</p> <p>2.完善、推广运用“贵州省专利行政执法信息管理平台”，实现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平台对接，实现案件信息互联互通、共享运用。</p> <p>3.开展企业资信调查服务，建立失信企业数据库，帮助企业提升防范和应对风险、依法守规经营的意识和能力</p>
拓宽服务创新的投融资渠道	制定和完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管理办法，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资金池，加大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贴息补助力度，推动建立金融、担保、保险、中介服务及投资等机构共同参与的市场化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机制。	<p>1.加强对黔东南州知识产权局和黔南州龙里县国家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试点工作的指导。推动黔东南州委、州政府出台专利质押贴息补助政策，制定印发《黔东南国家专利质押融资试点工作方案》，将任务明确到职能部门，共同抓好年度目标的完成。与黔东南州金融办共同建立了银企互动交流平台，定期召开专利质押融资银企对接会议。指导龙里县科技和知识产权局积极探索专利权等质押融资新模式，加强专利运用，强力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试点工作的开展，让知识产权“一纸证书”变成“真金白银”，在促进知识产权与金融资源有效融合、缓解企业融资难、改善实体经济发展环境方面取得积极进展，龙里县实现专利质押融资 1.41 亿元。</p>	<p>1.建立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工作协调机制。</p> <p>2.建立专利质押融资风险分担机制。</p> <p>3.开展专利保险试点。</p>

工作重点	工作任务	2016-2017 年工作成绩	2018 年工作计划
<p>拓宽服务创新的投融资渠道</p>	<p>制定和完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管理办法，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资金池，加大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贴息补助力度，推动建立金融、担保、保险、中介服务及投资等机构共同参与的市场化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机制。</p>	<p>2. 组织开展全省企业专利权质押融资需求调查，制定并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报送《2017 年贵州省专利质押融资工作计划》。召开全省专利权质押融资工作推进会，及时传达落实国家知识产权局有关会议精神。支持安顺、六盘水、铜仁市和黔东南州组织召开专利权质押融资银企对接会。截至 2017 年 11 月，全省 4 个市（州）出台专利权质押融资贴息补助办法，共完成专利权质押贷款 5.61 亿元。对 9 个企业的专利权质押贷款项目进行了贴息，补助金额 124.74 万元。</p>	<p>4. 实现专利质押融资工作 9 个市州全覆盖。</p>